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8,711,94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何巧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4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5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6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84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园林/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东方利禾	指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EDSA-东方	指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东方艾地	指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尼塔	指	上海尼塔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东方盛景	指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东联设计	指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EDSA	指	美国易地斯埃环境景观规划设计事务所（Edward D. Stone, Jr. and Associates, Inc.）
Tetra Tech	指	美国 Tetra Tech 集团（Tetra Tech, Inc.）
湖北东方苗联	指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园博园	指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晟丽	指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东联设计	指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名源龙盛	指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
新道信东恺	指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东方利禾	指	大连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中储苗	指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城	指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合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	指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	指	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 重大风险提示

(1) 行业政策风险。我国 PPP 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此外，PPP 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政府换届能否影响履约情况有待考察。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牢牢抓住 PPP 模式的发展机会，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2) 应收账款风险。市政园林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应收账款。由于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公司土地保障模式推进顺利，目前尚未出现需出让保障地块来支付工程款的情形，但受地方政府债务压力的影响，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潜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业务的资金状况及保障地块的保障能力，确保土地保障模式的有效性。

(3) 存货损失的风险。目前，公司存货余额 55.70 亿元，尽管目前公司未发生坏账损失，但存在存货发生损失的风险，且因结算延期而导致收款延迟的情况，存在工程款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公司目前已成立结算工作组，加快结算进度，尽快将部分存货结算转入应收账款，及时催收，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4) 管理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展及发展规模的逐年扩大，业务板块增多，组织结构趋于复杂，如何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成为公司高度关注的问题。为此，公司不断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率，不断加强人才储备及管理团队建设，针对不同业务特点实行不同的绩效考核体系。致力于良好的企业文化的培养，尤其注重塑造创新精神和团队精神。

(5) 自然灾害风险。公司现有苗木基地面积近 33,000 亩，随着“苗联网”

战略的深入推进，苗木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资源。如果发生严重的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地震等自然灾害，将对公司的生物资产乃至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未来将加强对苗木培育、防护技术的创新和改进，建立完善的灾害防治系统，及时应对自然灾害风险。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	00231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园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 Ec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rient Landscape & Ec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巧女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2		
公司网址	www.orientlandscape.com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强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 5 层	
电话	010-52286666	
传真	010-52288062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发展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1 年 09 月 12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2416896	京税字 110105102116928 号	10211692-8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8 月 13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2416896	京税字 110105102116928 号	10211692-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雄、冯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张钟伟、王洪伟	2013 年 12 月 18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4,679,588,700.18	4,973,637,294.52	-5.91%	3,938,303,72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7,780,244.27	889,388,075.95	-27.17%	688,122,93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1,208,639.43	889,000,981.66	-36.87%	687,124,11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3,498,043.85	-263,219,727.30	-15.30%	-251,492,76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7	-34.02%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7	-34.02%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6%	27.35%	-15.39%	30.2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3,065,952,178.48	11,999,527,096.87	8.89%	6,747,212,2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00,230,138.87	5,125,361,995.89	11.22%	2,670,639,154.48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8,793.97	-54,511.86	48,217.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0,661.77	2,420,384.18	1,359,277.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5,530.22	-1,357,716.42	219,634.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648,687.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66,170.67	151,253.39	321,83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4,837.16	469,808.22	306,476.45	
合计	86,571,604.84	387,094.29	998,822.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2014年是公司在中小企业板上市的第五年，是“二次创业”战略转型的关键年份。报告期内，受经济下行压力、房地产市场下滑和地方政府债务调控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积极调整了工作重点，坚定了由传统市政园林景观业务向水生态治理转型的决心，加强了签约时对客户信用资质的审核，在行业并购、金融模式、PPP合作模式等方面进行了探索尝试。

2014年1-12月公司完成框架协议或合同签约共计123.37亿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待执行的框架协议及合同金额为486.04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项目结算和收款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全年实现收款34.28亿元，同比增加11.61亿元，其中，公司尝试通过金融模式保障工程款的及时回收，针对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从融资结构、利息分担、资金监管等全方位进行设计和实践，取得了显著效果，全年实现金融模式回款约8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产值收现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由上年同期的46%提升至73%，提高27个百分点。

自2014年起，公司创新性地将生态金融概念引入到业务发展当中，探索了由传统工程模式向第三方金融模式和PPP投资模式的转型。一方面，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了多方面的深入合作，构建稳健有效的金融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等多家机构签署了合作协议，内容涉及景观建设、合作设立生态产业并购基金、传统项目应收账款回收等多方面。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的号召，先后与黄山市黄山区人民政府、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管委会、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等多地政府就PPP模式开展合作。PPP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景观业务生态化的战略转型过程，将生态修复业务融入景观工程业

务中，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公司持续打造生态规划设计及生态修复技术的核心竞争力，在生态品牌推广及生态技术研究合作方面取得较大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盘县生态景观建设项目、武汉江夏项目、东胜生态产业园工程项目、徐矿集团矿山公园及工业遗址规划开发项目等重大项目的谈判，并根据不同项目的进展签署了框架协议、施工合同或参与了招投标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对苗木板块业务内容进行了调整。一方面，公司继续践行苗木产业园战略，公司苗木基地将逐渐由重资产的自建模式，转变为轻资产的产业链合作模式。除了保有部分自建基地用于种植新品及稀缺品种外，公司大部分基地将作为苗木产业园，采用产业链合作模式运作。产业链合作模式中，公司将进行招商，为合作商户提供服务，包括土地管理、品类规划、种苗采购、融资支持、代理销售等，与合作商户合作共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约3.3万亩苗木基地，主要分布在河北、山东、北京、浙江、湖北等地区，同比增加1.3万亩。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超过3.94亿元，为公司业务长期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

另一方面，因考虑到目前苗木行业信息化程度低，市场培育需要长期持续的投入和努力，波动性较大，同时苗木行业互联网发展和苗木金融的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了避免对公司盈利造成较大波动，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公司2014年12月将从事苗木电子商务及苗木金融服务的相关业务从东方园林剥离。

报告期内，公司开始试水行业并购。2014年4月，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收购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2014年5月，公司以人民币1700万元收购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100%股权。2014年12月公司以人民币18,805万元收购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如果说2014年是东方园林战略转型的探索之年，公司实现了从千亿的市政园林市场到万亿的生态保护市场的蝶变，从传统工程模式到PPP投资模式的蝶变。那么接下来的几年或将成为东方园林执行战略目标，收获经营成果的丰收年！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80亿元，同比下降5.91%，营业成本30.60亿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营业税金及附加1.39亿元，同比下降8.84%。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合计6.66亿元，同比增长15.79%，主要是财务费用增加0.63亿元。其中，管理费用4.37亿元，同比增长5.68%，财务费用2.23亿元，同比增长39.23%，销售费用496

万元，同比增加437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6.43亿元，同比下降28.46%，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8亿元，同比下降27.17%。利润下降的原因是公司业务处于转型期，营业利润下降。

###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2014年，公司计划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10.67亿元—13.34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6.48亿元，同比下降27.17%，低于年初制定的增长目标，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高回款效率放弃了部分无回款保障框架协议下的产值；同时受经济下行压力、房地产市场下滑和地方政府债务调控影响所致。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

### 说明

#### (1) 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销售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技术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

本公司是集设计、施工、苗木、养护运营、生态于一体，全国、全产业链发展的城市景观生态系统运营商，下辖景观设计、景观工程、主题公园和特效景观、苗木基地、养护运营、生态等多个业务板块，为城市提供水利、生态和景观“三位一体”的综合服务。

#### (2) 主营业务分部经营情况分析

①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园林建设	424,722.02	280,028.78	34.07%	-9.55%	-5.85%	-2.59%
园林设计	21,162.41	12,549.46	40.70%	-23.80%	43.74%	-27.86%
苗木销售	22,068.32	13,380.01	39.37%	74,920.97%	103,463.55%	-16.71%
合计	467,952.74	305,958.25	34.62%	-5.91%	-0.07%	-3.82%
市政园林	393,595.37	260,032.86	33.93%	-13.13%	-9.01%	-2.99%
休闲度假	194.83	214.87	-10.29%	-88.62%	-84.88%	-27.31%

地产景观	10,086.23	7,699.92	23.66%	109.51%	148.25%	-11.91%
生态湿地	20,845.59	12,081.13	42.04%	109.14%	69.71%	13.46%
园林设计项目	21,162.41	12,549.46	40.70%	-23.80%	43.74%	-27.86%
苗木销售	22,068.32	13,380.01	39.37%	74,920.97%	103,463.55%	-16.71%
合计	467,952.74	305,958.25	34.62%	-5.91%	-0.07%	-3.8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仍然主要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以及苗木销售，但随着公司由景观业务向生态业务战略转型的推进，生态业务收入已初步形成。本报告期，市政园林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4.11%，同比2013年下降6.98个百分点；但生态湿地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09.14%。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苗木板块业务内容，继续践行苗木产业园战略，同时拓展了苗木外销市场，对外销售规模较去年增长较高。

②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同比增减（%）	收入	比例
华北及西北地区	121,170.32	25.89%	17.65%	102,993.98	20.71%
华东地区	108,267.97	23.14%	-15.32%	127,855.28	25.71%
西南地区	64,439.96	13.77%	-21.89%	82,503.04	16.59%
东北地区	49,889.79	10.66%	-61.29%	128,885.81	25.91%
华南及华中地区	124,184.71	26.54%	125.30%	55,120.88	11.08%
合计	467,952.74	100.00%	-5.91%	497,359.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进行全国业务部署，在华南、华中地区的业务拓展顺利，经营业绩得到增长，其他地区较去年有所下降，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了最大限度降低潜在债务违约对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在签约时提高了对客户信用资质的审核，以及要求加强金融保障模式，使得签约周期变长，影响了工程进度。

③毛利率情况

分行业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园林建设	34.07%	36.66%	35.23%
园林设计	40.70%	68.56%	67.57%
苗木销售	39.37%	56.08%	65.23%

报告期内，公司园林建设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是主营业务的经营区域变化和市场竞争激烈所致；园林设计毛利率下降较大，主要是设计收入下降影响所致；苗木毛利下降较大，主要是不同品种、规格的苗木价格差异较大影响所致，同时上期对外销售苗木较少，不具备

可比性。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在手订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9）。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02,276,855.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9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4,682,950.45	8.01%
2	第二名	353,528,683.20	7.55%
3	第三名	243,291,989.10	5.20%
4	第四名	237,735,956.86	5.08%
5	第五名	193,037,275.52	4.13%
合计	--	1,402,276,855.13	29.97%

### 3、成本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建设	劳务	1,227,220,477.04	40.11%	981,665,677.87	32.06%	25.01%
园林建设及苗木销售	苗木	644,809,016.16	21.08%	724,068,226.61	23.65%	-10.95%
园林建设	材料	369,527,071.01	12.08%	474,766,649.52	15.51%	-22.17%
园林建设	机械及土方	368,845,671.52	12.06%	413,633,202.01	13.51%	-10.83%
园林建设	经费及其他	323,685,704.51	10.58%	381,164,978.33	12.45%	-15.08%

园林设计	人工	71,786,332.99	2.35%	52,493,878.87	1.71%	36.75%
园林设计	其他	53,708,245.05	1.74%	33,803,613.46	1.10%	58.88%
合计		3,059,582,518.28	100.00%	3,061,596,226.67	100.00%	-0.07%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5,232,733.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北合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7,958,664.72	1.73%
2	太原市艺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1,511,200.00	1.50%
3	江西卓茵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9,471,000.00	1.06%
4	河南天中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914,283.84	1.04%
5	江苏中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377,585.37	0.99%
合计	--	175,232,733.93	6.33%

#### 4、费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变动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9,286,979.07	2.98%	152,790,133.62	3.07%	-8.84%
销售费用	4,962,929.27	0.11%	590,040.89	0.01%	741.12%
管理费用	437,501,429.79	9.35%	414,000,148.83	8.32%	5.68%
财务费用	223,358,350.67	4.77%	160,419,512.49	3.23%	39.23%
资产减值损失	192,402,063.21	4.11%	161,533,538.99	3.25%	19.11%
营业外收入	6,643,311.84	0.14%	2,569,787.14	0.05%	158.52%
营业外支出	6,829,386.32	0.15%	1,561,631.24	0.03%	337.32%
所得税费用	82,150,249.58	1.76%	125,035,138.40	2.51%	-34.30%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437.29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苗木销售增加及设计业务拓展导致的销售费用增加。

(2)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39.23%，主要是公司规模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年度平均债



务规模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3)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407.35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①公司收到北京市林业基金管理站林业贴息161.10万元；②公司收到的财政退税增加。

(4)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526.78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公益性捐赠增加。

(5)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减少34.30%，主要原因为当期利润总额下降，应交所得税相应减少。

## 5、研发支出

### (1)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0,593.71	20,332.88	15,561.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0%	4.09%	3.95%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3.60%	3.95%	5.78%

### (2)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45	2	5
实用新型	52	45	48
外观设计	9	10	11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报告期内，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控股子公司EDSA-东方、东联设计、上海尼塔）自主知识产权申报数量大幅增加，共申请专利106项，申请数量较上年度增加65.63%，其中发明专利45项，实用新型专利52项，外观设计专利9项；累计取得专利64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48项，外观设计11项；累计取得植物新品种权18项。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苗木新品种应用研究力度，涉及流域治理、人工湿地、土壤修复、水土流失防治、植物新品种应用等；新增研发课题21项，公司在研课题包括城市河道生态修复、雨水收集与利用、湿地修复、盐碱地治理、边坡修复、干旱区节水、牡丹与银杏新品种开发及应用、污泥堆肥与生物菌肥应用、污染土壤修复、水土流失防治等，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形成了国家专利、企业工法、植物品种库、科技论文等，成果应

用于工程项目，提高了公司工程质量，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能力，推动了行业科技水平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并加快落实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北京林业大学、中科院生态环境中心等科研院所开展的多项合作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逐渐应用到工程项目中。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中心牵头，专家技术委员会支持与监督，各技术部门配合的研发机构，并聘请了多位院士及学科带头人为公司技术顾问，组成较强的研发团队。设计、苗木、施工、养护人员直接参与研发，既保证科研课题的质量，又加快了科研成果在工程项目的转化，形成“研发—应用—需求—再研发”的科研创新体系。

公司将持续致力于建设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加创新投入，紧密结合市场需求，加强水生态修复、土壤生态修复、水污染治理、园林景观、苗木新品种应用等领域技术研发，并尽快将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

##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8,918,580.27	2,721,898,751.43	4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2,416,624.12	2,985,118,478.73	4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98,043.85	-263,219,727.30	-1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16,913.90	4,706.96	1,279,21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19,042.88	251,259,133.21	-5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2,128.98	-251,254,426.25	78.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9,172,853.66	5,153,830,504.64	-3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7,577,780.88	2,544,036,211.76	3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95,072.78	2,609,794,292.88	-9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087,875.08	2,095,320,139.33	-108.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48.02%，主要因为公司加大了对应收款的催收力度，并增加了金融保障模式方式回款，全年回款金额同比大幅增加。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45.13%，主要为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1279216.46%，主要因为公司出售子公司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现金6000万。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54.46%，主要为上年公司支付104大厦购房款2.16亿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31.72%，主要为上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5.48亿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31.59%，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其利息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0,349.80万元，实现净利润64,310.23万元，差异较大。原因为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市政景观项目，项目施工需要垫付一定资金。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林建设	4,247,220,169.75	2,800,287,841.84	34.07%	-9.55%	-5.85%	-2.59%
园林设计	211,624,081.38	125,494,578.04	40.70%	-23.80%	43.74%	-27.86%
苗木销售	220,683,194.81	133,800,098.40	39.37%	74,920.97%	103,463.55%	-16.71%
分产品						
市政园林	3,935,953,698.64	2,600,328,593.51	33.93%	-13.13%	-9.01%	-2.99%
休闲度假	1,948,294.45	2,148,738.39	-10.29%	-88.62%	-84.88%	-27.31%
地产景观	100,862,262.62	76,999,226.47	23.66%	109.51%	148.25%	-11.91%
生态湿地	208,455,914.04	120,811,283.47	42.04%	109.14%	69.71%	13.46%
园林设计项目	211,624,081.38	125,494,578.04	40.70%	-23.80%	43.74%	-27.86%
苗木销售	220,683,194.81	133,800,098.40	39.37%	74,920.97%	103,463.55%	-16.71%
分地区						
华北及西北地区	1,211,703,192.60	819,598,273.59	32.36%	17.65%	29.57%	-6.22%

华东地区	1,082,679,687.12	779,209,535.39	28.03%	-15.32%	-3.40%	-8.88%
西南地区	644,399,551.42	427,703,604.33	33.63%	-21.89%	-17.68%	-3.39%
东北地区	498,897,933.36	286,404,460.39	42.59%	-61.29%	-62.79%	2.31%
华南及华中地区	1,241,847,081.44	746,666,644.58	39.87%	125.30%	124.16%	0.3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02,542,547.34	24.51%	3,490,517,690.63	29.09%	-4.58%	
应收账款	3,369,568,307.37	25.79%	3,154,253,515.14	26.29%	-0.50%	
存货	5,534,760,657.84	42.36%	4,686,634,523.82	39.06%	3.3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359,942.40	0.03%	3,064,414.34	0.03%	0.00%	
固定资产	43,347,098.94	0.33%	44,429,802.92	0.37%	-0.04%	
在建工程	385,450,006.70	2.95%	312,202,094.02	2.60%	0.35%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1,150,440,100.00	8.80%	1,969,190,000.00	16.41%	-7.61%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30%	124,000,000.00	1.03%	0.27%	

##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全产业链优势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由传统景观工程建设项目，向水生态治理行业转型，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公司拥有的EDSA-东方、东联设计、东方利禾等设计品牌集合了一批优秀的顶尖设计师，能够提供

水生态治理规划、水利工程设计、景观设计、生态城市规划、生态经济分析、土壤修复、矿山修复等多专业、全方位、一体化解决方案。

## 2、生态修复技术领先

目前，景观生态板块组织架构已基本搭建完毕，其中生态规划设计研究院近200人。目前，公司先后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清华大学、北京林业大学等国内科研院所及高校建立合作关系，与美国Tetra Tech、北欧腾博-艾瑞克森公司和卡诺集团等国际科研机构探索合作模式，引进国际生态修复领域先进技术和经验，为公司生态修复业务提供雄厚的技术支持。

## 3、品牌影响力与日俱增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不断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自己的品牌，经过多年的积累，已经在园林绿化行业内形成了极具影响力的品牌优势，具备了大型高端项目的承揽、设计和施工能力。从北京、上海、到锦州、南宁，从奥运会、世博会到沈阳全运会、广西园博会，公司承建的项目在各地均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不断地提升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 4、多重模式提高回款保障

报告期内，针对部分项目结算和收款进度较慢的问题，公司在原有土地保障模式的基础上，创造性地通过引入金融机构对应收账款进行更充分的保障。通过金融模式解决地方政府融资问题，有利于规避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保障资金正常周转，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 5、全面的员工激励方案

公司继2011年推出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后，于报告期内推出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覆盖核心层员工多达200多人，极大地激发了核心骨干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了员工的凝聚力、集体荣誉感和公司的竞争力。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5,306,761.52	83,163,320.00	507.61%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种植树木、花卉；销售树木、花卉、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体育用品。	100.00%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100.00%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安装、隧道工程、桥涵工程施工；建筑机械修理。	100.00%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方工程、环保工程等	100.00%
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70.00%

##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822.5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77.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77.8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3年12月，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15.48亿元，共使用5.94亿元，尚未使用9.54亿元。其中：1、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  
目募集资金6.34亿元，截止目前尚未使用；2、设计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募集3.5亿元，项目基本完成，资金基本使  
用完毕；3、园林机械购置项目募集1亿元，截止目前尚未使用；4、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0.24亿元，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资金累计使用0.07亿元；5、补充流动资金4,37亿元，截止12月31日使用2.40亿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化苗木基地建设 项目	否	63,400	63,400				2016年 12月31 日		否	否
2、设计中心及管理总 部建设项目	否	35,215	35,215	34,620.81	34,620.81	98.31%	2015年 05月31 日		否	否
3、园林机械购置项目	否	10,000	10,000				2015年 12月31 日		否	否
4、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445	2,445	740.78	740.78	30.30%	2015年 12月31 日		否	否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7,000	43,762.54	24,016.29	24,016.29	54.8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8,060	154,822.54	59,377.88	59,377.88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58,060	154,822.54	59,377.88	59,377.8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15,096,752.62 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909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该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5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4 日和 7 月 22 日分别转出 25,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6,254.83 万元，其中转存银行定期存款 65,441.5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设计	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	25,000,000.00	367,821,661.66	231,296,645.35	147,853,109.44	6,611,396.56	6,239,425.63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	林木种植技术研发、园林设计、园林施工	10,000,000.00	9,979,297.21	9,979,297.21		-6,776.63	-6,776.63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施工	室内外装饰工程及设计、建筑咨询、建筑工程施工	10,000,000.00	10,517,823.36	7,307,965.45		39,508.91	47,413.78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设计	环境景观规划设计	3,000,000.00	25,075,945.01	23,315,909.54	39,338,009.26	9,865,298.69	8,433,251.06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设计	创意服务、建设工程设计	31,000,000.00	53,574,104.97	24,597,022.06	64,648,015.29	-21,866,221.10	-19,885,364.04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	研发、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	10,000,000.00	48,352,848.06	9,984,208.44		4,385.33	7,879.67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	种植、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工程维护	1,000,000.00	45,542,460.29	18,180,340.26		-2,004,560.16	-2,004,560.16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	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工程维护	22,163,320.00	22,137,153.09	22,137,153.09		-16,742.54	-16,742.54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种植树木、花卉；销售树木、花卉、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体育用品。	1,000,000,000.00	19,409,456.33	15,243,461.14	56,714.51	-287,556.76	-263,300.38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建设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安装、隧道工程、桥涵工程施工；建筑机械修理。	300,000,000.00	266,918,883.30	254,129,708.63	50,277,326.99	696,611.65	256,676.24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建设设计	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方工程、环保工程。	160,000,000.00	160,002,374.26	160,002,374.26		0.00	0.00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咨询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20,000,000.00	4,924,967.60	4,924,967.60		-100,032.40	-75,032.40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园林设计	环境景观规划设计	3,286,276.73	7,467,744.33	6,723,953.59	18,083,359.90	883,496.02	591,056.1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为了更加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降低成本投入及经营风险，将互联网平台业务出售。	出售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依据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就中储苗公司现有资产评估后评估值作价，评估价值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5,293.95 万元，处置价款与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0,264.87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

##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园林景观工程生态化

园林行业结合生态治理是未来行业的大势所趋，是当下环境危机的迫切需求。过去一味追求视觉美观，而不考虑原有自然环境结构和功能的维护的设计工程，不仅不利于城市宜居环境的营造，反而会加剧城市生态环境的恶化，加重城市的生态负担。

2014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开展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该文指出，财政部、建设部、水利部将推进中央财政支持的海绵城市试点工作，中央财政对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给予专项资金补助，对采用PPP模式达到一定比例的，将按上述补助基数奖励10%。海绵城市是指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能充分发挥城市绿地、道路、水系等对雨水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有效缓解城市内涝，削减城市径流污染负荷，节约水资源，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摒弃原有的落后的景观工程施工理念、从生态景观的角度进行城市景观规划、设计和施工，为城市打造能够持续自我更新的健康的生态系统，建设宜居的生态城市，才是园林景观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也是东方园林二次创业的转型之路。

### 2、PPP模式促进政企合作

2014年以来，国家大力推广PPP模式，国务院有关部委、各级地方政府对PPP工作高度重视，据财政部统计，目前各省已公布的2015年PPP项目计划投资总额已近万亿元。2014年底，财政部公布了首批PPP示范项目名单，共30个项目，总投资额1800亿元。与传统投融资方式相比，PPP模式强调政府要全面参与PPP项目全过程，政府和企业共同参与、平等协商，能够有效地提高合作项目的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对于企业来说，通过PPP模式能够改变以往参与政府投资项目主要靠政府信用担保，存在

项目回款风险的状况，项目应收款可以以稳定的、可预期的项目经营现金流保证。同时，PPP模式也为民营企业参与道路、水利、公园等传统公共服务领域打开了大门，拓展了民营企业的发展空间。

公司目前已成立生态金融中心、生态基金，与国开行、农发行等金融机构携手形成战略联盟，与中国人民大学成立了生态金融研究智库。这一系列举措均表明公司提前规划战略布局，做好迎接PPP时代到来的准备，而PPP模式的广泛推广无疑也将为东方园林带来新的机遇。

### 3、业务发展规划及面临的挑战

公司2015年的工作将重点围绕以下几点展开：

**景观生态板块：**2015年，公司将继续实施传统景观业务生态化的战略转型，持续打造生态修复技术核心竞争力，延展配套的市政业务及水生态业务，并关注有实际项目资金来源的客户；优化内部管理，从细节抓成本控制、艺术水平、工期管理等，简化审批流程减少内部协调量。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的同时，挑选具有还款保障的优质项目。

**苗木板块：**公司苗木板块从2015年起将专注苗木科技产业园的发展。苗木科技产业园依托景观苗圃、花卉基地、休闲度假等传统优势资源，整合植入苗木展示、交易、物流及乡村度假休闲等业务，形成一体化的系统平台。公司将在试点的基础上加大推广力度，结合苗农业务特点，不断探索升级盈利模式，促进公司与苗农的共赢。

**金融板块：**2015年，公司金融板块将主要从两个方面发挥作用。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执行金融模式以保障回款，对传统项目存在回款问题的，积极寻找金融机构为政府解决资金问题，对新签订项目将会在第一时间引入金融机构，保障项目后期回款安全；另一方面，将继续寻找合适的金融机构作为合作伙伴，推进成立生态产业并购基金，寻找合适的并购标的。

### 4、资金使用计划

2015年，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充分利用好自有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加强工程结算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切实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和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资金总体安全可控。

### 5、风险及应对策略

(1) 行业政策风险。我国PPP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此外，PPP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政府换届能否影响履约情况有待考察。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牢牢抓住PPP模式的发展机会，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2) 应收账款风险。市政园林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应收账款。由于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公司土地保障模式推进顺利，目前尚未出现需出让保障地块来支付工程款的情形，但受地方政府债务压力的影响，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潜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业务的资金状况及保障地块的保障能力，确保土地保障模式的有效性。

(3) 存货损失的风险。目前，公司存货余额55.70亿元，尽管目前公司未发生坏账损失，但存在存货发生损失的风险，且因结算延期而导致收款延迟的情况，存在工程款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公司目前已成立结算工作组，加快结算进度，尽快将部分存货结算转入应收账款，及时催收，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4) 管理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展及发展规模的逐年扩大，业务板块增多，组织结构趋于复杂，如何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成为公司高度关注的问题。为此，公司不断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率。不断加强人才储备及管理团队建设，针对不同业务特点实行不同的绩效考核体系。致力于良好的企业文化的培养，尤其注重塑造创新精神和团队精神。

(5) 自然灾害风险。公司现有苗木基地面积近33,000亩，随着“苗联网”战略的深入推进，苗木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资源。如果发生严重的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地震等自然灾害，将对公司的生物资产乃至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未来将加强对苗木培育、防护技术的创新和改进，建立完善的灾害防治系统，及时应对自然灾害风险。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未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九、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上期相比本期增加合并单位4家：

1、为进一步落实公司苗木发展战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00元，公司以自有苗木出资15,506,761.52元作为一期出资。

2、为配合公司投资PPP项目，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0,000,000.00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000.00元作为一期出资。

3、为推动水利工程业务的开展，公司于2014年4月以30,000,000.00元收购了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

4、为推动市政工程业务的开展，公司于2014年12月以188,050,000.00元收购了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二) 与上期相比本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

公司为了更加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将互联网平台业务剥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评估价值152,939,500.00元将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647,780,244.27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60,726,530.8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6,072,653.09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946,992,605.98元，减去报告期内已分配股利80,310,821.52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61,335,662.25元。

为回报公司股东，结合2014年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提议，董事会拟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008,711,94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65,566,276.56元。公司2014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 （2）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3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89,388,075.9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75,856,242.4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7,585,624.25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318,032,785.82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46,992,605.98元。

为回报公司股东，结合2013年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提议，董事会拟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669,256,84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80,310,821.52元。同时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69,256,8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334,628,42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003,885,269股。

### （3）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2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688,122,933.4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08,309,902.0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0,830,990.21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770,553,873.94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8,032,785.82元。

为回报公司股东，结合2012年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提议，董事会拟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01,351,29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69,310,798.08元。同时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1,351,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301,351,29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02,702,592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65,566,276.56	647,780,244.27	10.12%		
2013 年	80,310,821.52	889,388,075.95	9.03%		
2012 年	69,310,798.08	688,122,933.46	10.0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08,711,947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5,566,276.56
可分配利润（元）	2,461,335,662.2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14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7,780,244.2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60,726,530.8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6,072,653.09 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946,992,605.98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分配股利 80,310,821.52 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61,335,662.25 元。为回报公司股东，结合 2014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提议，董事会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008,711,94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65,566,276.56 元。公司 2014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4 月 24 日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 7 号楼五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天弘基金、瑞银证券、申银万国证券	公司各项资质、公司三大业务板块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和趋势、土地保障模式运作等



2014年05月09日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 家园绣菊园7号楼 五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招商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深圳市裕晋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生态板块的定位核心竞争力、苗联网的优势等
2014年08月28日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 家园绣菊园7号楼 五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鑫丰泰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朱雀投资发展中心	公司经营情况、浙江湖州项目模式架构和融资、金融保障模式相关情况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媒体质疑事项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公告了《澄清公告》，澄清了公众传媒上关于公司苗木基地及销售情况、存货及项目结算情况的质疑：公司的苗木销售和苗木基地数据信息是真实准确的，工程项目结算总体符合合同约定，对存货的核算和跌价计提准备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2014 年 11 月 04 日	公告名称：《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4-078；公告披露网站：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0 日公告了《澄清公告》，澄清了公众传媒上关于公司未来几年业绩目标的传闻：传闻中涉及到的“二次创业”目标仅为董事长个人心理预期和期望，不构成公司对未来的业绩判断和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2014 年营业收入目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	2014 年 09 月 20 日	公告名称：《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4-065；公告披露网站：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四、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 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 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 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 5)	披露索引
张再良、谭志康、俞力超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3,000	工商变更已完成	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	0.04%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俞晓英	股权			稳定性产生影响	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25.67 万元						
辛成、辛晴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	18,805	工商变更已完成	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0 万元	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赵巍岩、王珣、朱晓悦	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权	1,700	工商变更已完成	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380.05 万元	-0.59%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4 年 12 月	15,293.95	27.64	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产生影响, 出售该股权对公司净利	13.47%	评估价值	是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是	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告名称:《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4-10

					润的影响 金额为 8725.14 万元								2; 公告 披露网 站: www.cn info.co m.cn
--	--	--	--	--	------------------------------	--	--	--	--	--	--	--	---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1、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简介

201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011年1月1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修订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

201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以公司公告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日为基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70名激励对象共计378.98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5,024.39万股的2.52%；行权价格为64.89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东方园林股票的权利。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5年。自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可在可行权日内按25%:25%:25%:25%的行权比例分期逐年匀速行权。

#### 2、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

2011年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为2011年1月27日，并授予70名激励对象共计378.98万份股票期权。

### 3、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历次调整情况

(1) 2012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的议案》，由于原激励对象中有8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人因考核不合格，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70人调整为61人，对应的9人所获授的全部33.58万份期权予以注销，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345.40万份。

(2) 2012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259.05万股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5,166,196股，行权价格为32.54元。

(3) 2013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的议案》，由于原激励对象中有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61人调整为58人，对应的3人所获授的剩余17.08万份期权予以注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的期权总数为499.54万份。

(4) 2013年5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499.54万份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999.08万份，行权价格为16.16元。

(5) 2014年4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的议案》，由于原激励对象中有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58人调整为56人，对应的15.87万份期权予以注销，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650.18万份。

(6) 2014年7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650.18万份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975.27万份，行权价格为10.69元。

(7) 2014年9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及计划授予对象调整的议案》，根据《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

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56人调整为55人，对应的9.9316万份期权予以注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期权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965.3399万份。

(8) 2015年4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因公司2014年度业绩未达到《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四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董事会决定：注销已授予55名激励对象的第四个行权期对应的共计4,826,661份股票期权。

#### 4、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二、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情况

2012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以2012年5月25日为股票行权登记日，对本次提出申请行权的61名激励对象的863,500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并于2012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结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登记业务。

2013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以2013年6月18日为股票行权登记日，对本次提出申请行权的58名激励对象的3,330,254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并于2013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结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登记业务。

2014年4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提出申请行权的55名激励对象的4,826,678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并于2014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结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登记业务。

### (二)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1、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简介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014年10月，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第二期股权激励材料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201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00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1,003,885,269股的1.00%。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900万份,预留授予100万份。行权价格为18.20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60个月。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行权日内分四期匀速行权。预留的100万份股票期权在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且自首次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行权日内按34%、33%、33%行权比例分三期匀速行权。

## 2、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

2014年12月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日为2014年12月18日,并授予225名激励对象共计862.1700万份股票期权。

## 3、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历次调整情况

2014年12月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的议案》。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的239名激励对象中有1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239人调整为225人,取消对应的拟授予的378,300份期权。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数量由9,000,000份调整为8,621,700份。

# 六、重大关联交易

## 1、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股权转让		评估价值	5,029.08	15,293.95	15,293.95	15,293.95		10,264.87	2014年12月31日	公告名称:《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102；公告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出售该股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8,725.14 万元								

##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 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000		0	一般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 (B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B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A2+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		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2、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综合授信

授信人	授信额度 (单 位: 亿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反担保
北京银行	12.50	2014-9-23	2015-9-23	产业集团担保
江苏银行	5.00	2014-5-5	2015-5-5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广发银行	3.00	2014-8-19	2015-8-19	信用
民生银行	10.00	2014-8-7	2015-8-7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天津银行	3.00	2014-3-28	2015-3-27	信用

平安银行	6.00	2014-1-23	2015-1-23	何巧女保证担保
华夏银行	1.00	2014-9-5	2015-9-5	信用

**(2) 借款合同**

贷款行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反担保
北京银行	2014-1-13	2015-1-13	10,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1-15	2015-1-15	10,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1-21	2015-1-21	10,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1-24	2015-1-24	3,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4-14	2015-4-14	2,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4-16	2015-4-16	3,00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北京银行	2014-5-7	2015-5-7	5,450.00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工商银行	2014-6-13	2015-5-18	5,000.00	信用
杭州银行	2014-5-27	2015-5-26	7,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	2014-5-28	2015-5-28	10,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	2014-6-5	2015-6-5	5,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	2014-6-6	2015-6-6	5,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	2013-11-12	2015-10-25	2,4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	2014-4-3	2017-4-3	10,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	2014-12-22	2015-12-22	3,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	2014-12-22	2017-12-22	7,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平安银行	2014-3-21	2015-3-21	10,000.00	何巧女保证担保
天津银行	2014-7-4	2015-6-27	20,000.00	信用
招商银行	2013-11-26	2015-11-26	10,000.00	何巧女、唐凯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	2014-8-7	2015-2-8	220.00	信用
光大银行	2014-8-6	2015-8-5	500.00	信用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巧女;唐凯	1、在本人作为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在公司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	2009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东方园林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从东方园林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东方园林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东方园林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东方园林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是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终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何巧女;唐凯	东方园林将中储苗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控股公司后,将变更中储苗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经营范围后中储苗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东方园林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控股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东方园林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014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雄、冯雪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二、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8,397,256	55.05%	78,077		183,729,968	-96,994,266	86,813,779	455,211,035	45.13%
2、国有法人持股	6,400,000	0.96%	0		3,200,000	-9,600,000	-6,400,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61,997,256	54.09%	78,077		180,529,968	-87,394,266	93,213,779	455,211,035	45.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6,824,000	8.49%	0		28,412,000	-85,236,000	-56,824,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5,173,256	45.60%	78,077		152,117,968	-457,369,301	-305,173,256	455,211,035	45.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859,590	44.95%	4,748,601		150,898,455	96,994,266	252,641,322	553,500,912	54.87%
1、人民币普通股	300,859,590	44.95%	4,748,601		150,898,455	96,994,266	252,641,322	553,500,912	54.87%
三、股份总数	669,256,846	100.00%	4,826,678		334,628,423	0	339,455,101	1,008,711,947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6月，公司实施了“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669,256,846股增至1,003,885,269股。

2、2014年10月，公司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55名激励对象的4,826,678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03,885,269股增至1,008,711,947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公司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的334,628,423股转增股本于2014年6月20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以行权的4,826,678份股票期权于2014年10月24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2014年6月23日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转增5股，使2013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由1.46元和1.45元变动为0.97元和0.97元；2013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7.66元下降至5.11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3年11月29日	25.00元	63,224,000	2013年12月18日	63,224,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151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6,918万股。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224,000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发行价格为25.00元/股。

本次发行新增63,224,000股股份已于2013年12月11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13年12月18日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上市首日，在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本次发行中，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12月18日（非交易日顺延）。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69,256,8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03,885,269股。公司以2014年10月24日为股票行权登记日，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55名激励对象的4,826,678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总股本由1,003,885,269增加至

1,008,711,947股。

2、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相关股份登记手续。激励对象已于2014年10月9日前向公司缴纳足额的行权资金，缴款金额为51,597,185.00元。公司股本增加4,826,678.00元，资本公积增加46,770,507元，银行存款增加51,597,185.00元。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7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2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48.21%	486,258,092	162,086,030	364,693,568	121,564,524	质押	384,069,381
唐凯	境内自然人	10.10%	101,893,084	33,964,362	76,419,812	25,473,272	质押	26,00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赢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23,718,507	23,718,507	0	23,718,507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1,985,000	3,995,000	0	11,985,00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4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1,250,000	3,750,000	0	11,250,000		
兴业全球基金—招商银行—兴全添翼定增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9,900,000	3,300,000	0	9,900,000		

分级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9,623,650	3,223,350	0	9,623,650		
华安基金公司—交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388,600	1,796,200	0	5,388,600		
方仪	境内自然人	0.53%	5,307,912	1,769,304	3,980,934	1,326,978	质押	1,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3,478,902	2,370,184	0	3,478,9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巧女	121,564,524		人民币普通股	121,564,524				
唐凯	25,473,272		人民币普通股	25,473,272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赢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718,507		人民币普通股	23,718,507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5,00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4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0				
兴业全球基金—招商银行—兴全添翼定增分级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9,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23,650		人民币普通股	9,623,650				
华安基金公司—交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3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8,60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8,902		人民币普通股	3,478,902				
广发基金公司—工行—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3,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巧女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近五年一直担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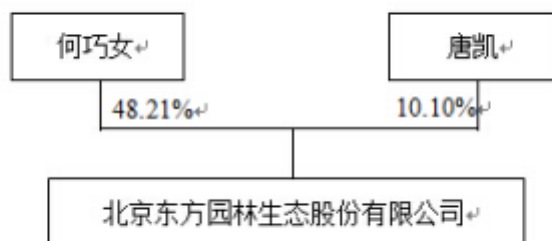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巧女	中国	否
唐凯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何巧女近五年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唐凯近五年历任本公司监事、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金健、陈幸福、郭朝晖、张诚、赵冬、邓建国、卢召义	不低于 150 万股， 不高于 3030.1642 万股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不低于 0.25%， 不高于 5%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1,868,912	0.31%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2013 年 11 月 07 日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山东信托—恒赢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不低于 1338.5137 万股，不高于 3279.3585 万股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不低于 2%，不高于 4.9%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23,718,500	3.54% (按增持计划披露日总股本计算)	2014 年 04 月 17 日	2014 年 11 月 11 日

其他情况说明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何巧女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324,172,062	162,086,030	0	486,258,092
唐凯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67,928,722	33,964,362	0	101,893,084
方仪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3,538,608	1,769,304	0	5,307,912
张诚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243,473	621,736	0	1,865,209
李东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4年04月29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金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25,000	239,349	0	364,349
陈幸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年10月31日	2016年09月01日	44,000	31,000	0	75,000
郭朝晖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5,600	8,851	0	24,451
蒋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苏金其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张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刘凯湘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卢召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248,500	124,249	0	372,749
韩瑶	财务负责人	现任	女	39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69,401	138,803	0	208,204

赵冬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2,233,881	1,116,941	0	3,350,822
邓建国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1,940,122	970,062	518,828	2,391,356
王琼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3年09月02日	2016年09月01日	0	0	0	0
武建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8	2013年09月02日	2014年05月28日	2,589,590	0	872,248	1,717,342
合计	--	--	--	--	--	--	404,148,959	201,070,687	1,391,076	603,828,57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一) 董事会成员：

**何巧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6年1月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园林系园林学专业。北京林业大学客座教授，高级经济师，中华工商业联合会女企业家商会常务理事。历任杭州植物园工程师、北京东方园林艺术公司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董事、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董事、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田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筑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山河秀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唐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大学EMBA。历任北京市朝阳区检察院科员、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董事、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董事、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山河秀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方仪：**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6年6月出生，经济学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专业。历任中国国际文化交流中心职员、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经理助理、香港台友集团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高级副总裁、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6月出生，硕士学位，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学专业。历任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地方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集团规划院院长、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副总裁。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东方田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筑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董事。

**李东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出生，汉族，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1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专业（哲学学士），1997年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原北京机械工业学院）管理工程专业财务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毕业，2010年3月获得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凯利商学院MBA学位。自2014年5月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工作经历：

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任邮电部邮电科学研究院人事处科员兼机关团支部书记；

1996年1月至1997年7月，任丹佛斯(DANFOSS)天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历任亚新科(ASIMCO)制动系统（珠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2000年1月起兼任亚新科制动系统（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3月起兼任亚新科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

2001年10月至2005年12月，历任华晨集团宝马项目总经理兼金杯汽车股份公司（600609）

董事、副总裁，华晨宝马汽车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兼华晨集团公司经管会成员；

2006年1月至2009年12月，历任美国康明斯公司新兴市场集团业务发展总监，康明斯东亚区战略合作与业务发展总监，康明斯发电机事业部中国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000528）副总裁兼CFO；

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董事、副总裁、CFO兼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0175）执行董事、沃尔沃汽车集团全球董事、英国锰铜控股公司（伦敦证券交易所MANGANESE BORNZE HLD）非执行董事、英国伦敦出租车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年5月至2015年1月，任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金健：**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世界经济系。历任中国燕兴武汉公司副经理、湖北天马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上海前沿控股集团执行副总裁、上海海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运副总裁、成都恩威道源圣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湖南新华都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同期兼厦门明升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山海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幸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年出生，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分公司经理、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郭朝晖：**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历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渠道销售总监、卓越亚马逊产品副总裁、上海果壳电子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 独立董事

**蒋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中国企业家联合会高级研究员。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经营部副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投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部副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投煤炭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研究中心主任、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凯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年12月出生，博士学位，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专业。历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新加坡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湖南大学、上海大学、北京工商大学、澳门科技大学等兼职教授，国家统计局、河北省人大常委会等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金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是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市财政局第五分局计会科科长，京都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部副经理、审计部副经理，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审计部经理。现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沃衍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沃衍国际投资环球有限公司董事、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委派）董事、金果园老农（北京）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大连棒棰岛海产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监事、江阴东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监事、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监事、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监事、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联达通广（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立元（北京）电动汽车加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年7月出生，东南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土地估价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经纪人、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历任北辰集团房地产开发二公司工程科科长、北京天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工程师、北京京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京都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方圆联合房地产土地评估（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市金利安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估价师。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二）监事会成员

**赵冬：**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山东新汶矿业公司基建

处经理、东方园林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截至报告期末担任东方园林监事会主席、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邓建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国家一级建造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历任中建一局四公司商务经理、北京柳芳苑房地产开发公司预算部经理、东方园林北京园林工程事业部经营总监、经营部负责人、东方园林园林工程事业部西南大区常务负责人、东方园林董事。截至报告期末担任东方园林监事、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东方园林民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法定代表人、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东方利禾生态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

**王琼：**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5年4月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园林专业。历任贵州省红枫湖风景区管理处工程师、东方园林艺术公司经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宣传部经理。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监事、总裁办主任。

### （三）高级管理人员

**何巧女：**总经理，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金健：**副总经理，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陈幸福：**副总经理，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郭朝晖：**副总经理，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卢召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8月出生，黑龙江省建筑工程技术学院工民建专业，学士学位。国家一级建造师，工程师。历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正源园林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西南事业部总裁，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6年10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高级会计师。2002年至今，一直在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工作，历任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等职务。截至报告期末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巧女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何巧女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何巧女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何巧女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田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上海筑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何巧女	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何巧女	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何巧女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何巧女	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何巧女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巧女	北京东方山河秀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唐凯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唐凯	北京东方山河秀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方仪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方仪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方仪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方仪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方仪	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方仪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方仪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张诚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张诚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张诚	北京东方田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张诚	上海筑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张诚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张诚	北京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张诚	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			
李东辉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东辉	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李东辉	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李东辉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李东辉	北京东方盛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金健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金健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郭朝晖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蒋力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研究中心	主任			
蒋力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蒋力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凯湘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凯湘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凯湘	北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金其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人			
苏金其	沃衍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苏金其	沃衍国际投资环球有限公司	董事			
苏金其	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董事			
苏金其	金果园老农（北京）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董事			
苏金其	大连棒棰岛海产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董事			
苏金其	江阴东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监事			
苏金其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监事			
苏金其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派）监事			
苏金其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金其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金其	中联达通广（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苏金其	中立元（北京）电动汽车加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张涛	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赵冬	东方园林青岛分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赵冬	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赵冬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邓建国	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邓建国	天津东方园林民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			
邓建国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邓建国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邓建国	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邓建国	北京东方利禾生态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韩瑶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韩瑶	天津东方园林民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韩瑶	东方园林开元（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韩瑶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韩瑶	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	------------	----	--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对其年度报酬总额采取“固定年薪+绩效”的方式，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进行年度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度报酬总额。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 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 获得报酬
何巧女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9	现任	120		120
唐凯	副董事长	男	45	现任	120		120
方仪	董事	女	49	现任	100		100
张诚	董事	男	47	现任			
李东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男	44	现任	102		102
金健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50		150
陈幸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30		130
郭朝晖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08		108
蒋力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0		10
苏金其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0		10
张涛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10		10
刘凯湘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10
卢召义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99		99
韩瑶	财务负责人	女	39	现任	98		98
赵冬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100		100
邓建国	监事	男	40	现任	100		100
王琼	监事	女	50	现任	55		55
武建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8	离任	11		11
合计	--	--	--	--	1,333	0	1,33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	报告期内已	报告期内已	报告期末市	期初持有有限	报告期新授	限制性股票	期末持有有限

		行权股数	行权股数	行权股数行 权价格(元/ 股)	价(元/股)	制性股票数 量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的授予价格 (元/股)	制性股票数 量
韩瑶	财务负责人	104,102	104,102	10.69	18.47				
合计	--	104,102	104,102	--	--	0	0	--	0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武建军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解聘	2014年05月28 日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28日收到武建军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武建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李东辉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4月29 日	为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金融板块业务，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李东辉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16 日	2014年东方园林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选李东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李东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李东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年05月28 日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董事、副总经理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李东辉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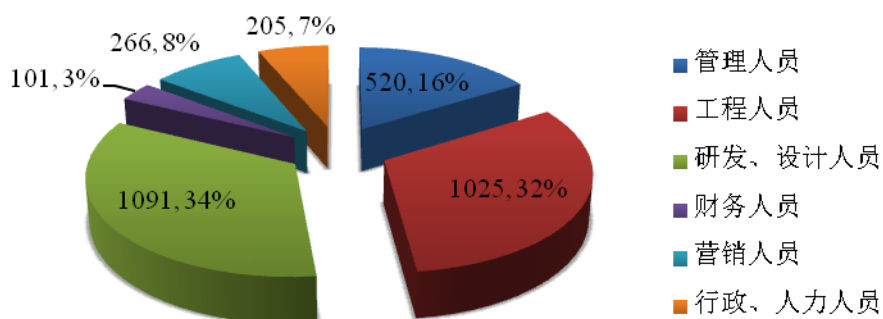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3,208人，全年新增员工188人，同比增长6.23%。具体情况如下：

##### （一）员工专业结构（2014年12月31日）

专业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管理人员	520	16.21%
工程人员	1025	31.95%
研发、设计人员	1091	34.01%
财务人员	101	3.15%
营销人员	266	8.29%
行政、人力人员	205	6.39%
<b>合计</b>	<b>3208</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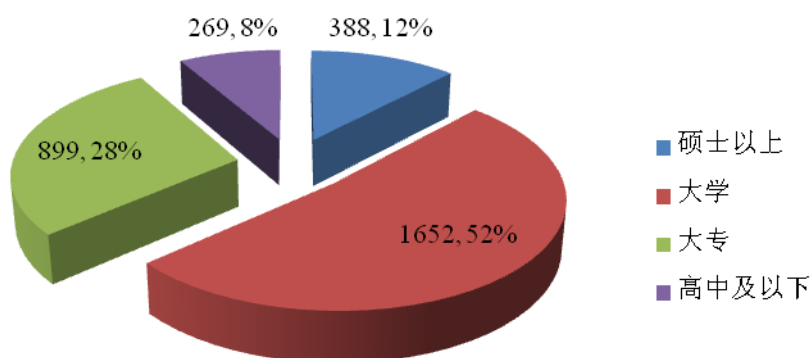
员工专业结构



## (二) 员工教育程度 (2014年12月31日)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以上	388	12.09%
大学	1652	51.50%
大专	899	28.02%
高中及以下	269	8.39%
<b>合计</b>	<b>3208</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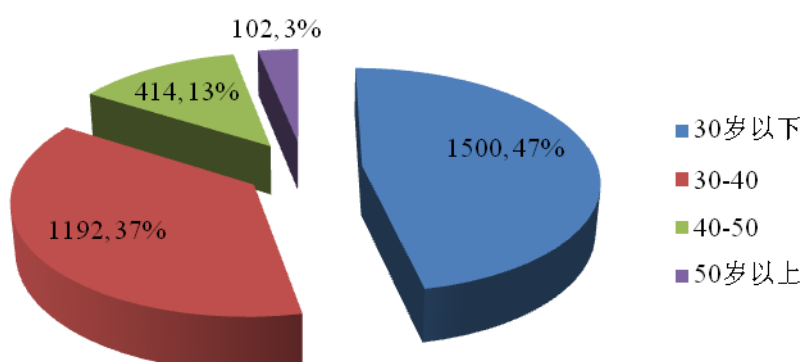
### 员工教育程度



### (三) 员工年龄构成 (2014年12月31日)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1500	46.76%
30-40岁	1192	37.16%
40-50岁	414	12.90%
50岁以上	102	3.18%
合计	3208	100.00%

### 员工年龄构成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公司为正式员工提供了劳动保障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福利，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相关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报告期内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目前公司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最新披露时间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最新披露时间	信息披露媒体	备注
1	《对外担保制度》	2014-11-18	巨潮资讯网	
2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14-10-21	巨潮资讯网	
3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14-10-21	巨潮资讯网	
4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4-04-30	巨潮资讯网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014-04-11	巨潮资讯网	
6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2014-04-11	巨潮资讯网	
7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8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9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10	《内部审计制度》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11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12	《公司章程》	2012-07-31	巨潮资讯网	
1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2-01-16	巨潮资讯网	
14	《独立董事制度》	2011-11-22	巨潮资讯网	
15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011-07-27	巨潮资讯网	
16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011-03-05	巨潮资讯网	
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2011-03-05	巨潮资讯网	
18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2010-11-12	巨潮资讯网	



1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3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6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7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8	《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市前制定

## 2、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以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3、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报告期内，作为自然人，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严格执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4、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董事会目前共有成员12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知识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其中独立董事能够

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按照各项议事规则规范运作。

## 5、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体现在其履职业绩和薪酬水平上，按年度进行考评。报告期内，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目标进行了绩效考核，经理人员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激励和约束机制，建立对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的长期激励，报告期内，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良好激励效果。公司进一步推出了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200余名核心层员工，扩大了激励范围，完善了公司激励机制。

##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 8、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证券发展部为信息披露事务执行部门。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投资者网上交流平台、电话专线，投资者

接待日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为确保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加强了内幕信息的控制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和保密管理。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违反信息披露管理要求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多次组织董监高及可能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岗位人员学习相关制度文件，提高保密意识，规范对外报送信息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没有发生监管部门查处和需要整改的情况。

##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05 月 06 日	1、《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13 年董事会报告》；3、《2013 年度监事会报告》；4、《2013 年财务决算报告》；5、《2013 年财务报告》；6、《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8、《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9、《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1、《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2、《关于 2014 年度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3、《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14、《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15、《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6、《对外捐赠管理制度》；17、《关于在北京设立苗	十七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07 日	2014-032

		联网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01 月 27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项议案审议通过	2014 年 01 月 28 日	2014-008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05 月 16 日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增选李东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17 日	2014-034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06 月 03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项议案审议通过	2014 年 06 月 04 日	2014-042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12 月 04 日	1、《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的议案》； 8、《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八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4 年 12 月 05 日	2014-085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关于向关联企业出售全资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注册名称变更的议案》； 3、《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102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蒋力	15	13	2	0	0	否
苏金其	15	13	2	0	0	否
张涛	15	13	2	0	0	否
刘凯湘	15	13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一) 2014年1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

根据“设计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际的资金投入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自筹资金人民币 315,096,752.62 元。

(二) 2014年4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全

资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不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4年4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我们对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和预计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经审查，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合理平衡，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2、经仔细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3、经核查，201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4、经审查，2013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经审查，2013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经审查，2013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控制了相关的风险。

5、在2013年度内，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生

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的实际情况。

6、经核查，公司2013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制定的薪酬考核制度、激励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鉴于公司相关岗位上的人员发生变化，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期权办理注销手续，调整后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650.18万份，激励对象由58人调整为56人。

调整后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8、经核查，《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在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的期间内行权，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承诺不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行权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行权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我们同意激励对象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

9、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司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14年预计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

（三）2014年4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和增选李东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任人身份、学历、工作经历，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聘任人本人的同意，被聘任人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

未发现《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提名、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东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公司董事会增选李东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审查李东辉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我们认为李东辉先生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

同意增选李东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四）2014年5月1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4年5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关于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2、经审核，李东辉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未发现其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3、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未对公司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等工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六）2014年7月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等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对《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中关于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同意公司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七）2014年8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在2014年半年度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是否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未发现公司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八）2014年8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确定的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实施《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根据公司承诺，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

划或安排。

5、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可以吸引、留住公司优秀管理人才、核心技术及骨干业务人员；使其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有利于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8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201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九）2014年9月3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和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鉴于公司相关岗位上的人员发生变化，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期权办理注销手续。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由56人调整为55人，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期权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965.3339万份。

调整后的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经核查，《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在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的期间内行权，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承诺不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行权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行权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我们同意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

(十) 2014年12月1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独立董事对《关于向关联企业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与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 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双方关联交易价格以第三方评估价为基础, 价格公允,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公司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我们同意将《关于向关联企业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2014年12月1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确定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向关联企业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鉴于公司相关岗位上的人员发生变化,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并取消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拟授予期权。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由239人调整为225人, 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数量由9,000,000份调整为8,621,700份。

调整后的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 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4年12月18日, 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以及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 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

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公司股票期权授予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因此，同意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4年12月18日，并同意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

3、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与控股公司的关联交易。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定期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

###### （1）报告期内定期报告的审计

审计委员会先后对2013年年度财务报表、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以及各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关联交易、购买或出售资产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内部审计。

###### （2）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计

报告期内，对公司与东方城签署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以及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东方艾地、东方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进行审核并发表专业意见，以确保交易公平公允，不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 （3）2014年年度报告

① 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审计部以及年审注册会计师就201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进行讨论，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 ② 对公司财务报告的两次审核意见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通过查阅公司相关资料、

与公司财务人员、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分别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 ③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员严格按照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表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在每一个时间节点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确保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 ④ 向董事会提交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4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根据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4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

### ⑤ 向董事会提交对201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决议的情况

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续聘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立信’）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2011年7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立信担任公司2014年财务审计机构的期限已满，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市场收费情况，确定2015年度的审计费用。”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资格、对第三个行权期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进行积极核实，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因为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而调整的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进行认真审核，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因激励对象离职而调整的期权数量和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进行认真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查与核实，对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数量、确定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认真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考察和评价，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进行了仔细的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真实、准确。

###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合理建议。报告期内，对公司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60亿元综合授信、设立苗联网全资子公司等事项进行研究、审核并提出专业意见。

###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对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候选人李东辉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公司未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为有效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以绩效考核指标定期从工作能力、履职情况和目标责任完成情况等几方面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同时为适应公司健康、高速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方案，形成基本薪酬与年终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薪酬体系，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回报与公

司经营管理目标挂钩。

## 第九节 内部控制

###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不断调整、修订和完善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已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2014年，为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更有效地运作，公司及时修订和增加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在营销管理、财务管理、生产运营管理、投资管理、技术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化管理和内部监督等各方面不断完善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及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已得到有效实施。随着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为此，2014年公司特别加强对对外担保、风险投资、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方面风险防范控制，及时修订了《对外担保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基本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具备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内部控制是为了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监管部门的相



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定规定，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1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18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加强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管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规定了年报信息披露中各环节的责任人及其责任、责任追究的形式，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符合该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等情况。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6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雄、冯雪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633号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4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4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

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雄

中国·上海

中

国注册会计师：冯雪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2,542,547.34	3,490,517,690.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992,100.00	64,740,000.00
应收账款	3,369,568,307.37	3,154,253,515.14
预付款项	22,344,638.19	23,204,121.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703,742.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6,924,843.02	77,134,724.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34,760,657.84	4,686,634,523.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50,321.2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397,487,157.66	11,496,484,576.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59,942.40	3,064,414.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347,098.94	44,429,802.92
在建工程	385,450,006.70	312,202,094.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620,905.30	8,316,146.41
开发支出		
商誉	99,138,668.48	32,274,516.45
长期待摊费用	45,955,822.20	41,420,03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592,576.80	61,335,51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465,020.82	503,042,520.64
资产总计	13,065,952,178.48	11,999,527,09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440,100.00	1,969,1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51,163,844.73	993,375,983.59
应付账款	2,432,575,001.76	2,241,516,675.73
预收款项	2,956,269.51	745,1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498,841.09	21,781,366.40
应交税费	381,149,709.86	422,397,715.52
应付利息	38,512,080.95	10,494,797.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496,459.46	62,595,437.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75,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684,867,307.36	6,222,097,075.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24,000,000.00
应付债券	1,490,783,819.59	499,871,627.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0,783,819.59	623,871,627.58
负债合计	7,345,651,126.95	6,845,968,703.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8,711,947.00	669,256,8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2,429,016.09	2,044,485,396.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5,285,496.61	229,212,843.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3,803,679.17	2,182,406,90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0,230,138.87	5,125,361,995.89
少数股东权益	20,070,912.66	28,196,39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20,301,051.53	5,153,558,393.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65,952,178.48	11,999,527,096.87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庆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8,753,995.95	3,268,086,266.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940,100.00	64,740,000.00

应收账款	3,163,310,167.91	2,923,576,396.33
预付款项	21,828,409.74	22,876,602.13
应收利息	12,703,742.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9,868,344.28	241,041,281.16
存货	5,443,860,625.79	4,642,730,937.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50,321.2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16,915,707.57	11,163,051,483.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4,416,008.99	175,813,719.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082,553.24	40,048,306.61
在建工程	385,450,006.70	312,202,094.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790,682.31	7,352,01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732,107.67	41,420,03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46,370.58	57,997,188.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7,917,729.49	634,833,358.90
资产总计	13,284,833,437.06	11,797,884,842.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3,240,100.00	1,958,3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2,292,844.73	1,030,807,483.59
应付账款	2,494,151,443.07	2,247,692,016.02
预收款项	1,048,114.00	8,9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3,209,182.25	20,060,113.22
应交税费	352,778,882.63	377,376,267.35
应付利息	38,497,974.28	10,474,547.8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7,070,104.21	139,287,344.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146,288,645.17	6,284,066,67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24,000,000.00
应付债券	1,490,783,819.59	499,871,627.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0,783,819.59	623,871,627.58
负债合计	7,807,072,464.76	6,907,938,299.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8,711,947.00	669,256,8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2,427,866.44	2,044,484,247.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5,285,496.61	229,212,843.52
未分配利润	2,461,335,662.25	1,946,992,60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7,760,972.30	4,889,946,54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84,833,437.06	11,797,884,842.42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79,588,700.18	4,973,637,294.52
其中：营业收入	4,679,588,700.18	4,973,637,294.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57,094,270.29	3,950,929,601.49
其中：营业成本	3,059,582,518.28	3,061,596,226.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9,286,979.07	152,790,133.62
销售费用	4,962,929.27	590,040.89
管理费用	437,501,429.79	414,000,148.83
财务费用	223,358,350.67	160,419,512.49
资产减值损失	192,402,063.21	161,533,538.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944,215.21	287,186.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528.06	287,186.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5,438,645.10	1,022,994,879.45
加：营业外收入	6,643,311.84	2,569,787.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2,127.65	98,120.73
减：营业外支出	6,829,386.32	1,561,631.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333.68	152,632.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5,252,570.62	1,024,003,035.35
减：所得税费用	82,150,249.58	125,035,138.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102,321.04	898,967,89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7,780,244.27	889,388,075.95
少数股东损益	-4,677,923.23	9,579,821.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3,102,321.04	898,967,89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7,780,244.27	889,388,075.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7,923.23	9,579,821.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4	0.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4	0.9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舒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庆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494,941,689.72	4,650,531,786.67
减：营业成本	2,971,922,050.84	2,953,493,481.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776,657.55	146,945,154.74
销售费用	2,678,673.57	0.00
管理费用	354,757,489.90	369,399,449.75
财务费用	219,331,394.09	160,216,359.59
资产减值损失	180,283,958.68	151,252,131.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77,712.84	7,513,88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528.06	287,186.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2,769,177.93	876,739,090.49
加：营业外收入	4,495,798.42	1,048,282.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3,553.42	
减：营业外支出	6,716,881.11	1,363,232.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85.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0,548,095.24	876,424,140.21
减：所得税费用	79,821,564.36	100,567,897.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726,530.88	775,856,242.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0,726,530.88	775,856,242.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	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	0.85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7,781,083.93	2,266,339,931.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0,258.28	1,039,73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657,238.06	454,519,08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8,918,580.27	2,721,898,75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3,907,938.90	1,767,170,478.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5,976,438.62	398,369,38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985,950.85	190,296,52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546,295.75	629,282,09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2,416,624.12	2,985,118,47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98,043.85	-263,219,72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2,518.23	4,706.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624,395.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16,913.90	4,706.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44,077.42	251,259,133.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74,965.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19,042.88	251,259,13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2,128.98	-251,254,42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7,185.00	1,604,385,504.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5,688,400.45	3,549,44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87,26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9,172,853.66	5,153,830,50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3,794,000.00	2,053,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989,590.52	205,384,869.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47,561.59	2,408,898.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4,190.36	285,271,342.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7,577,780.88	2,544,036,21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95,072.78	2,609,794,292.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24.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087,875.08	2,095,320,139.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4,697,986.22	799,377,846.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8,610,111.14	2,894,697,986.22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8,387,534.02	1,984,611,816.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096,120.53	542,252,91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9,483,654.55	2,526,864,732.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0,133,676.56	1,730,763,786.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092,250.99	321,971,49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163,059.94	161,379,61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802,263.57	647,950,58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8,191,251.06	2,862,065,47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2,403.49	-335,200,74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42,684.78	7,226,695.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944.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4,628.78	7,228,695.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538,779.10	249,855,642.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8,775,000.00	83,163,3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13,779.10	333,018,96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629,150.32	-325,790,26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7,185.00	1,604,385,504.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1,884,400.45	3,538,61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87,26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5,368,853.66	5,143,000,50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8,360,000.00	2,053,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322,918.39	202,743,507.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4,190.36	285,271,342.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6,477,108.75	2,541,394,85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91,744.91	2,601,605,654.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45,001.92	1,940,614,64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2,266,561.67	731,651,921.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4,821,559.75	2,672,266,561.67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256,846.00				2,044,485,396.86				229,212,843.52		2,182,406,909.51	28,196,397.48	5,153,558,39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256,846.00				2,044,485,396.86				229,212,843.52		2,182,406,909.51	28,196,397.48	5,153,558,393.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455,101.00				-332,056,380.77				66,072,653.09		501,396,769.66	-8,125,484.82	566,742,65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7,780,244.27	-4,677,923.23	643,102,32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6,678.00				2,572,042.23								7,398,720.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26,678.00				46,770,507.00								51,597,18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198,464.77								-44,198,464.7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6,072,653.09		-146,383,474.61	-3,447,561.59	-83,758,383.11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72,653.09		-66,072,653.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310,821.52	-3,447,561.59	-83,758,383.1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4,628,423.00				-334,628,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4,628,423.00				-334,628,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711,947.00				1,712,429,016.09			295,285,496.61		2,683,803,679.17	20,070,912.66	5,720,301,051.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1,351,296.00				777,143,764.27				151,627,219.27		1,440,516,874.94	20,423,855.81	2,691,063,01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51,296.00				777,143,764.27				151,627,219.27		1,440,516,874.94	20,423,855.81	2,691,063,01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905,550.00				1,267,341,632.59				77,585,624.25		741,890,034.57	7,772,541.67	2,462,495,38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9,388,075.95	9,579,821.00	898,967,89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554,254.00				1,568,692,928.59								1,635,247,182.5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554,254.00				1,535,488,026.64								1,602,042,280.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204,901.95									33,204,901.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585,624.25		-147,498,041.38	-1,807,279.33		-71,719,696.46
1. 提取盈余公积								77,585,624.25		-77,585,624.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310,798.04	-2,408,898.42		-71,719,696.46
4. 其他										-601,619.09	601,619.0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1,351.29				-301,351,2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1,351.29				-301,351,2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256.84				2,044,485,396.86			229,212,843.5		2,182,406,909.51	28,196,397.4		5,153,558,393.3

	6.00								2			8	7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256,846.00				2,044,484,247.21				229,212,843.52	1,946,992,605.98	4,889,946,54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256,846.00				2,044,484,247.21				229,212,843.52	1,946,992,605.98	4,889,946,54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455,101.00				-332,056,380.77				66,072,653.09	514,343,056.27	587,814,429.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0,726,530.88	660,726,530.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6,678.00				2,572,042.23						7,398,720.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26,678.00				46,770,507.00						51,597,18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4,198,464.77						-44,198,464.7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6,072,653.09	-146,383,474.61	-80,310,821.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72,653.09	-66,072,653.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310,821.52	-80,310,821.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4,628,423.00				-334,628,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4,628,423.00				-334,628,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711,947.00				1,712,427,866.44				295,285,496.61	2,461,335,662.25	5,477,760,972.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1,351,296.00				777,142,614.62				151,627,219.27	1,318,032,785.82	2,548,153,91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1,351,296.00				777,142,614.62				151,627,219.27	1,318,032,785.82	2,548,153,91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905,550.00				1,267,341,632.59				77,585,624.25	628,959,820.16	2,341,792,627.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856,242.45	775,856,24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554,254.00				1,568,692,928.59						1,635,247,182.5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554,254.00				1,535,488,026.64						1,602,042,280.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204,901.95						33,204,901.9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585,624.25	-146,896,422.29	-69,310,798.04
1. 提取盈余公积									77,585,624.25	-77,585,624.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310,798.04	-69,310,798.0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1,351,296.00				-301,351,2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1,351,296.00				-301,351,29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256,846.00				2,044,484,247.21				229,212,843.52	1,946,992,605.98	4,889,946,542.7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月公司由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27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04168964。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注册资本：人民币100,871.19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7号楼，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 （二）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号）批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3,366.13万元。

2007年12月25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股本）192.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3,558.13万元。

2009年11月1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0万股，并于2009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注册资本（股本）由3,558.13万元变更为5,008.13万元。

2010年3月19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2,504.065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7,512.195万元；2010年8月26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7,512.195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15,024.39万元。

2012年5月16日，公司股票期权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86.3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5,110.74万元；2012年6月8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15,024.3896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30,135.1296万元。

2013年5月22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30,135.1296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60,270.2592万元。2013年5月31日，公司由5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缴入的出资款新增注册资本（股本）333.0254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60,603.2846万元。

2013年12月2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6,322.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6,925.6846万元，累计股本为66,925.6846万元。

2014年6月23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33,462.8423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100,388.5269万元。

2014年9月30日,公司股票期权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482.667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0,871.1947万元。

### (三) 所属行业及主要业务

本公司属园林绿化行业,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销售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技术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

本公司是集设计、施工、苗木、养护运营、生态于一体,全国、全产业链发展的城市景观生态系统运营商,下辖景观设计、景观工程、主题公园和特效景观、苗木基地、养护运营、生态等多个业务板块。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

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建设、园林设计、苗木种植与销售。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生物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9“生物资产”及26“收入”的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

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i.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或单项金额大于 2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

	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已完工未结算产值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减值：**

①每期期末，公司对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项目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取得的最新证据来估计最终工程结算金额，如果最新证据估计的结算额小于项目累计确认收入的金额，则将该估计的差额冲减当期营业收入，反之，则不做账务处理。

②对以上测试未减值且超过2年未结算的项目，按照账龄法计提减值准备。

##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 16、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00%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生物资产

（1）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林木资产，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资本化，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4）林木郁闭规定

园林工程建设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量化指

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依据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分类，本公司苗木基地主要生产乔木类植物。乔木类植物的特征为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 130CM 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株行距约100CM×150CM 胸径 3cm,冠径约1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50 \times 50 / (100 \times 150) = 0.523$ ;

株行距约15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12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60 \times 60 / (150 \times 150) = 0.502$ ;

株行距约20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1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200 \times 150) = 0.589$ ;

株行距约 200CM×250CM 胸径 5cm,冠径约 2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250) = 0.628$ ;

株行距约 200CM×300CM 胸径 6cm,冠径约 2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300) = 0.523$ ;

株行距约 300CM×35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350) = 0.673$ ;

株行距约 30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400) = 0.589$ ;

株行距约 35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400) = 0.505$ ;

株行距约 400CM×500CM 胸径 9cm,冠径约 4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500) = 0.628$ ;

株行距约 400CM×600CM 胸径 10cm,冠径约 4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600) = 0.523$ ;

株行距约200CM×200CM 高度2m,冠径约16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80 \times 80 / (200 \times 200)$

=0.502;

株行距约300CM×300CM 高度3m, 冠径约2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25 \times 125 / (300 \times 300)$

=0.545;

株行距约400CM×400CM 高度4m, 冠径约3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75 \times 175 / (400 \times 400)$

=0.601;

株行距约500CM×500CM 高度5m, 冠径约4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25 \times 225 / (500 \times 500)$

=0.636;

株行距约600CM×600CM 高度5m, 冠径约550cm 时, 郁闭度:  $3.14 \times 275 \times 275 / (600 \times 600)$

=0.660;

考虑到存活率, 全冠树以养护年限(2年)来确定是否郁闭。

(5)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6) 每年度终了, 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 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 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 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不确认损益。

##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植物新品种使用权	20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软件使用权	5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专利权	5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著作权	10年	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年	使用权转让合同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支付的苗圃土地租赁费及办公室装修费。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支付的苗圃土地租赁费及办公室装修费，摊销年限分别为土地租赁期限及办公室租赁期限。

## 2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21) 应付职工薪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4、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

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6、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 ①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I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II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I 设计收入，公司将设计合同细分为现场勘查及设计方案确定阶段、扩初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等，公司根据达到各设计阶段所需提供劳务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来确定完成各具体设计阶段的收入完工比例。

II 建造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公司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27、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9、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未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31、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园林设计收入	6%
营业税	园林工程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15%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5%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5%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25%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25%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15%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25%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1）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本部及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本部及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公司本部及子公司易地斯埃、上海东联、东方利禾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50.86	132,874.54
银行存款	2,708,605,760.28	2,894,565,111.68
其他货币资金	493,932,436.20	595,819,704.41
合计	3,202,542,547.34	3,490,517,690.63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8,807,005.20	595,819,704.41
保函保证金	5,125,431.00	

合 计	493,932,436.20	595,819,704.41
-----	----------------	----------------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52,000.00	57,22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8,740,100.00	7,520,000.00
合计	60,992,100.00	64,74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2,06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8,740,100.00
合计	272,060,000.00	58,740,100.00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7,527,223.88	100.00%	467,958,916.51	12.19%	3,369,568,307.37	3,461,917,778.01	100.00%	307,664,262.87	8.89%	3,154,253,515.14
合计	3,837,527,223.88	100.00%	467,958,916.51	12.19%	3,369,568,307.37	3,461,917,778.01	100.00%	307,664,262.87	8.89%	3,154,253,515.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11,745,112.87	70,588,050.6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11,745,112.87	70,588,050.65	5.00%
1 至 2 年	1,601,737,477.12	160,173,747.72	10.00%
2 至 3 年	334,764,923.64	33,476,492.36	10.00%
3 至 4 年	332,067,541.88	99,620,262.57	30.00%
4 至 5 年	106,223,610.36	53,111,805.20	50.00%
5 年以上	50,988,558.01	50,988,558.01	100.00%
合计	3,837,527,223.88	467,958,916.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9,406,986.3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大同市园林管理局	731,189,298.10	19.05	99,795,965.11
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95,793,035.86	12.92	43,309,486.37
沈阳万润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7,999,457.39	11.15	34,359,988.47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0,725,340.00	5.75	22,072,534.00
滨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073,669.17	5.24	17,043,618.57
合计	2,076,780,800.52	54.11	216,581,592.52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00,245.03	53.70%	20,658,263.22	89.03%
1 至 2 年	10,145,421.41	45.40%	2,525,858.61	10.89%
2 至 3 年	198,971.75	0.90%	20,000.00	0.09%
合计	22,344,638.19	--	23,204,121.8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10,344,393.16 元，主要为预付沈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款 9,728,568.00 元，目前房屋尚未交付。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沈阳绿地置业有限公司	9,728,568.00	43.54
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	4,750,000.00	21.26
栾城县南高乡农村经济管理站	2,738,502.85	12.26
山东省昌邑市饮马镇财政所	1,001,617.50	4.48
宁阳县东疏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	812,781.22	3.64
合计	19,031,469.57	85.18

#### 5、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703,742.66	
合计	12,703,742.66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801,364.48	100.00%	14,876,521.46	7.37%	186,924,843.02	84,047,135.50	100.00%	6,912,410.69	8.22%	77,134,724.81
合计	201,801,364.48	100.00%	14,876,521.46	7.37%	186,924,843.02	84,047,135.50	100.00%	6,912,410.69	8.22%	77,134,724.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0,700,042.36	8,535,002.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0,700,042.36	8,535,002.13	5.00%
1 至 2 年	17,207,822.29	1,720,782.23	10.00%
2 至 3 年	6,755,276.64	675,527.66	10.00%
3 至 4 年	1,867,107.50	560,132.25	30.00%
4 至 5 年	3,772,077.00	1,886,038.50	50.00%
5 年以上	1,499,038.69	1,499,038.69	100.00%
合计	201,801,364.48	14,876,521.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42,917.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51,161,426.04	
往来款	48,424,473.53	40,862,154.27
保证金	83,486,055.65	36,204,446.44
备用金及其他	18,729,409.26	6,980,534.79
合计	201,801,364.48	84,047,135.5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1,161,426.04	1 年以内	25.35%	2,558,071.30
沈阳市苏家屯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4.87%	1,500,000.00
海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639,838.30	1 年以内	7.75%	781,991.92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标保证金	5,500,000.00	1 年以内	2.73%	275,000.00
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5,470,000.00	1 年以内	2.71%	273,500.00
合计	--	107,771,264.34	--	53.41%	5,388,563.22

## 7、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108.82		127,108.82	127,108.82		127,108.82
消耗性生物资产	394,334,622.92		394,334,622.92	350,986,667.74		350,986,667.7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175,866,769.07	35,567,842.97	5,140,298,926.10	4,345,936,430.45	10,415,683.19	4,335,520,747.26

合计	5,570,328,500.81	35,567,842.97	5,534,760,657.84	4,697,050,207.01	10,415,683.19	4,686,634,523.82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15,683.19	25,152,159.78				35,567,842.97
合计	10,415,683.19	25,152,159.78				35,567,842.9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746,753,841.72
累计已确认毛利	3,851,690,378.2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458,145,293.9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140,298,926.10

其他说明：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7,650,321.24	
合计	7,650,321.24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艾地 景观设计有限 公司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0.00
小计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其他说明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64,051.06	5,692,242.04	24,923,178.42	35,011,912.34	5,645,311.55	83,936,695.41
2.本期增加金额		195,704.00	7,705,752.07	2,925,306.64	1,656,853.31	12,483,616.02
(1) 购置		195,704.00	7,700,068.07	2,679,006.64	1,378,253.31	11,953,032.0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5,684.00	246,300.00	278,600.00	530,584.00
3.本期减少金额	190,000.00	267,862.20	1,036,830.80	2,669,772.00	19,528.00	4,183,993.00
(1) 处置或报废	190,000.00	267,862.20	1,036,830.80	2,669,772.00	19,528.00	4,183,993.00
4.期末余额	12,474,051.06	5,620,083.84	31,592,099.69	35,267,446.98	7,282,636.86	92,236,318.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59,860.28	2,942,995.72	12,715,742.78	18,017,833.22	2,999,966.99	39,436,398.99
2.本期增加金额	240,632.94	873,711.68	4,106,118.13	5,797,905.41	1,076,840.23	12,095,208.39
(1) 计提	240,632.94	873,711.68	4,104,393.69	5,563,920.41	907,661.06	11,690,319.78
(2) 企业合并增加			1,724.44	233,985.00	169,179.17	404,888.61
3.本期减少金额	31,144.48	225,873.22	289,114.10	2,159,046.71	7,702.88	2,712,881.39
(1) 处置或报废	31,144.48	225,873.22	289,114.10	2,159,046.71	7,702.88	2,712,881.39
4.期末余额	2,969,348.74	3,590,834.18	16,532,746.81	21,656,691.92	4,069,104.34	48,818,725.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0,493.50			70,493.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0,493.50			70,493.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04,702.32	2,029,249.66	14,988,859.38	13,610,755.06	3,213,532.52	43,347,098.94
2.期初账面价值	9,904,190.78	2,749,246.32	12,136,942.14	16,994,079.12	2,645,344.56	44,429,802.92

其他说明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4 大厦	385,450,006.70		385,450,006.70	312,202,094.02		312,202,094.02
合计	385,450,006.70		385,450,006.70	312,202,094.02		312,202,094.02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04 大厦	426,274,000.00	312,202,094.02	73,247,912.68			385,450,006.70	90.00%	90.00%				募股资金
合计	426,274,000.00	312,202,094.02	73,247,912.68			385,450,006.70	--	--				--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0,000.00	11,818,226.79		12,318,226.79
2.本期增加金额			7,561,220.84		7,561,220.84
(1) 购置			7,529,737.51		7,529,737.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1,483.33		31,483.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0,000.00	19,379,447.63		19,879,447.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995.00	3,877,085.38		4,002,080.38
2.本期增加金额		99,998.16	2,156,463.79		2,256,461.95
(1) 计提		99,998.16	2,156,463.79		2,256,461.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4,993.16	6,033,549.17		6,258,542.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5,006.84	13,345,898.46		13,620,905.30
2.期初账面价值		375,005.00	7,941,141.41		8,316,146.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9.94%。

### 1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29,998.05					9,729,998.05
上海尼塔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3,018,054.75					13,018,054.75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9,526,463.65					9,526,463.65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25,876,967.61				25,876,967.61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047,625.74				28,047,625.74
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939,558.68				12,939,558.68
合计	32,274,516.45	66,864,152.03				99,138,668.48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期末本公司将上述每个单位的所有资产分别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组合，期末结合对上述单位资产组组合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分析，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的房屋装修	39,307,737.54	11,089,696.31	7,699,231.13	7,162,047.36	35,536,155.36
地租（苗木）	2,112,292.55	12,161,115.25	3,365,467.08	488,273.88	10,419,666.84

合计	41,420,030.09	23,250,811.56	11,064,698.21	7,650,321.24	45,955,822.20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额为将在1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披露。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6,879,191.55	77,592,576.80	325,062,850.25	48,742,104.26
期权费用			83,956,081.00	12,593,412.15
合计	516,879,191.55	77,592,576.80	409,018,931.25	61,335,516.4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592,576.80		61,335,516.41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94,582.89	55,094.64
合计	1,594,582.89	55,094.64

## 16、短期借款

###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34,500,000.00	1,375,330,000.00
信用借款	257,200,000.00	450,000,000.00

保理		143,86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58,740,100.00	
合计	1,150,440,100.00	1,969,190,000.00

##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1,163,844.73	993,375,983.59
合计	951,163,844.73	993,375,983.59

## 18、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化、园建劳务、材料款	2,429,933,619.76	2,238,626,475.73
设计费	2,637,882.00	2,800,000.00
其他	3,500.00	90,200.00
合计	2,432,575,001.76	2,241,516,675.7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省疏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0.0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吉林省东欣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5,038,463.54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山西通化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4,211,471.15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西丰天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1,760,415.8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西安市周至县金川苗圃	10,877,947.0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浙江杉美园林有限公司	9,435,965.0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淄博山友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8,743,900.76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成都市鼎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7,519,754.06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天津大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040,000.00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西安良善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522,972.05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冯现飞	5,678,309.45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常文浩	5,525,165.58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合计	139,354,364.39	--

## 19、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836,269.51	
设计费	100,000.00	745,100.00
苗木款	20,000.00	
合计	2,956,269.51	745,100.00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009,822.20	506,142,550.25	499,783,689.47	26,368,682.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1,544.20	26,551,363.06	26,192,749.15	2,130,158.11
合计	21,781,366.40	532,693,913.31	525,976,438.62	28,498,841.09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30,778.74	461,691,963.16	455,793,868.76	23,628,873.14
2、职工福利费	1,265.00	4,544,790.11	4,545,055.52	999.59
3、社会保险费	1,088,636.30	16,512,856.26	16,244,391.12	1,357,101.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9,577.12	14,822,545.57	14,580,852.10	1,221,270.59
工伤保险费	31,462.09	509,339.15	501,668.36	39,132.88
生育保险费	77,597.09	1,180,971.54	1,161,870.66	96,697.97
4、住房公积金	1,092,073.24	15,895,300.48	15,862,420.08	1,124,953.6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97,068.92	7,497,640.24	7,337,953.99	256,755.17

经费				
合计	20,009,822.20	506,142,550.25	499,783,689.47	26,368,682.9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84,199.16	25,204,058.13	24,864,287.05	2,023,970.24
2、失业保险费	87,345.04	1,347,304.93	1,328,462.10	106,187.87
合计	1,771,544.20	26,551,363.06	26,192,749.15	2,130,158.11

##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013,550.41	10,473,652.30
营业税	288,248,910.84	257,945,995.13
企业所得税	40,289,529.20	120,269,484.24
个人所得税	7,603,079.67	5,412,88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65,794.74	19,766,793.37
房产税	22,181.42	
教育费附加	9,104,412.11	8,524,028.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8,437.20	
其他	13,814.27	4,876.67
合计	381,149,709.86	422,397,715.52

##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39,839.17	260,443.33
企业债券利息	35,811,055.94	6,173,611.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61,185.84	4,060,743.11
合计	38,512,080.95	10,494,797.55

## 23、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5,496,459.46	62,595,437.13
合计	75,496,459.46	62,595,437.13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000,000.00	
合计	124,000,000.00	

##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	75,000.00	
合计	500,075,000.00	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250,000,000.00	2013年09月16日	2014年09月16日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1,530,821.92		261,530,821.92		
私募债	250,000,000.00	2013年12月06日	2014年06月05日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8,547,945.21		258,547,945.21		
私募债	250,000,000.00	2014年06月11日	2014年12月09日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9,723,287.67		259,723,287.67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14年08月27日	2015年08月27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1,308,219.18				500,000,000.00

合计	--	--	--	1,250,000,000.00	500,000,000.00	750,000,000.00	41,110,273.98		779,802,054.80		500,000,000.00
----	----	----	----	------------------	----------------	----------------	---------------	--	----------------	--	----------------

## 26、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理		24,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2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营业部	2014/4/3	2017/4/3	人民币	6.00		1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营业部	2014/12/22	2017/12/22	人民币	6.00		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 27、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490,783,819.59	499,871,627.58
合计	1,490,783,819.59	499,871,627.58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13 东方园林 MTN001	50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06 日	2016 年 11 月 06 日	494,000,000.00	499,871,627.58		39,968,000.39	2,468,650.20	39,500,000.00		496,305,555.56
14 东方园林	5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18 日	2017 年 08 月 18 日	497,000,000.00		497,000,000.00	13,991,666.66	-2,616,666.66			497,383,333.34

MTN001		日	日								
14 东方园林 MTN002	50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17 年 11 月 18 日	497,000,000.00		497,000,000.00	3,941,666.67	-2,905,069.31			497,094,930.69
合计	--	--	--	1,488,000,000.00	499,871,627.58	994,000,000.00	57,901,333.72	-3,053,085.77	39,500,000.00		1,490,783,819.59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9,256,846.00			334,628,423.00	4,826,678.00	339,455,101.00	1,008,711,947.00

其他说明：

变动情况说明：

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 33,462.8423 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100,388.5269 万元。

2014年9月30日,公司股票期权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 482.667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0,871.1947 万元。

##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26,443,009.91	86,528,123.20	334,628,423.00	1,678,342,710.11
其他资本公积	118,042,386.95		83,956,080.97	34,086,305.98
合计	2,044,485,396.86	86,528,123.20	418,584,503.97	1,712,429,016.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说明:

1、股本溢价增加86,528,123.20元,减少334,628,423.00元。其中:

(1) 本期股权激励对象行权,投入资金与股本的差额46,770,507.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将以前年度计提的其他资本公积39,757,616.20元,转入股本溢价;



(3) 资本溢价减少334,628,423.00元, 系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其他资本公积减少83,956,080.97元, 其中39,757,616.20元系股权激励对象行权, 转入资本溢价; 44,198,464.77元系以前年度计提股权激励费用, 因本期未达到股权激励标准, 未行权而转回的股权激励费用。

### 30、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212,843.52	66,072,653.09		295,285,496.61
合计	229,212,843.52	66,072,653.09		295,285,496.61

###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2,406,909.51	1,440,516,874.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2,406,909.51	1,440,516,874.9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7,780,244.27	889,388,075.9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072,653.09	77,585,624.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310,821.52	69,310,798.04
其他		601,619.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83,803,679.17	2,182,406,909.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79,527,445.94	3,059,582,518.28	4,973,589,970.18	3,061,596,226.67
其他业务	61,254.24		47,324.34	

合计	4,679,588,700.18	3,059,582,518.28	4,973,637,294.52	3,061,596,226.67
----	------------------	------------------	------------------	------------------

###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8,624,568.94	132,695,587.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39,670.10	10,413,825.23
教育费附加	3,918,330.30	4,565,465.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78,270.58	403,915.72
其他	4,626,139.15	4,711,339.43
合计	139,286,979.07	152,790,133.62

###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用	1,069,550.51	
差旅费	1,195,708.49	336,503.60
招待费用	449,736.62	173,564.50
办公费用	167,834.19	35,684.29
宣传费	730,000.00	
其他费用	1,350,099.46	44,288.50
合计	4,962,929.27	590,040.89

###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用	156,836,187.70	126,896,463.72
研发费用	100,674,665.23	76,488,092.93
差旅及招待费	66,150,629.13	40,077,275.15
房屋租赁费用	41,841,369.59	30,043,161.76
办公费	24,911,051.71	20,561,979.43
审计评估咨询费	19,469,249.10	27,848,058.47
折旧与摊销	15,949,050.21	8,475,891.80
交通及车辆费用	13,483,022.95	8,675,123.36

招聘费	9,220,339.16	5,003,168.39
培训及会议费	7,049,891.51	15,212,972.42
劳动保护费	6,401,515.71	7,223,850.03
宣传费	5,418,182.69	6,696,619.04
苗木资产郁闭后费用化生产费用	4,383,504.23	3,631,198.95
期权费用	-44,198,464.77	33,204,901.95
其他费用	9,911,235.64	3,961,391.43
合计	437,501,429.79	414,000,148.83

###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7,040,591.51	164,952,235.44
利息收入	-35,778,477.75	-13,799,304.79
汇兑损益	-8,532.58	150,450.43
手续费	12,104,769.49	9,116,131.41
合计	223,358,350.67	160,419,512.49

###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7,249,903.43	151,117,855.8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152,159.78	10,415,683.19
合计	192,402,063.21	161,533,538.99

###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528.06	287,186.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648,687.15	
合计	102,944,215.21	287,186.42

###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2,127.65	98,120.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2,127.65	93,387.37	452,127.6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733.36	
政府补助	4,200,661.77	2,420,384.18	4,200,661.77
其他	1,990,522.42	51,282.23	1,990,522.42
合计	6,643,311.84	2,569,787.14	6,643,31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帮扶资金支持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林业基金管理站林业 贴息	1,6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栾川县财政局支农资金	195,6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联城乡互动平台补助	175,000.00		
财政退税	1,459,061.77	1,039,735.68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资金	4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16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科委高新企业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中介服务支持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648.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00,661.77	2,420,384.18	--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333.68	152,632.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333.68	152,632.59	33,333.68
对外捐赠	6,688,800.00	1,357,807.00	6,188,800.00
其他	107,252.64	51,191.65	607,252.64
合计	6,829,386.32	1,561,631.24	6,829,386.32

## 4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407,309.97	147,212,917.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57,060.39	-22,177,779.40
合计	82,150,249.58	125,035,138.40

##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收支净额		12,018,879.71
履约保证金	5,330,000.00	5,530,000.00
投标保证金/押金	130,612,483.00	95,927,069.99
政府补助	4,200,661.77	2,100,384.18
利息收入	23,074,735.09	13,799,304.79
往来款及其他	436,439,358.20	325,143,445.99
合计	599,657,238.06	454,519,084.66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及招待费	67,796,074.24	40,587,343.25
审计评估咨询费	19,469,249.10	27,848,058.47
房屋租赁费用	41,841,369.59	30,043,161.76
办公费	25,078,885.90	20,597,663.72
培训及会议费	7,049,891.51	15,212,972.42
劳动保护费	6,401,515.71	7,223,850.03
交通及车辆费用	13,483,022.95	8,675,123.36
宣传费	6,148,182.69	6,696,619.04
招聘费	9,220,339.16	5,003,168.39

苗木资产郁闭后费用化生产费用	4,383,504.23	3,631,198.95
其他费用	14,917,619.50	21,668,978.59
履约保证金	4,030,000.00	
投标保证金/押金	166,478,402.95	
备用金收支净额	6,136,551.08	
往来款及其他等	416,111,687.14	442,093,960.52
合计	808,546,295.75	629,282,098.50

###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收支净额	101,887,268.21	
合计	101,887,268.21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发支付中介机构及公告费		2,343,224.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收支净额		275,511,798.05
银行借款手续费、财务顾问费等	5,794,190.36	7,416,320.33
合计	5,794,190.36	285,271,342.38

##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43,102,321.04	898,967,896.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2,402,063.21	161,533,538.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90,319.78	10,052,963.26
无形资产摊销	2,256,461.95	1,502,292.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64,698.21	13,103,62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741.97	54,511.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646,722.70	164,952,23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944,215.21	-287,18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57,060.39	-22,177,779.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392,686.87	-1,134,633,655.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655,745.71	-1,619,955,63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326,522.13	1,230,462,561.58
其他	-44,318,650.72	33,204,90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98,043.85	-263,219,727.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8,610,111.14	2,894,697,986.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94,697,986.22	799,377,846.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087,875.08	2,095,320,139.33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1,025,000.00
其中：	--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025,000.00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7,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950,034.54
其中：	--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74.26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29,484,803.28
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62,857.0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74,965.46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000,000.00
其中：	--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75,604.33
其中：	--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75,604.33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9,624,395.67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8,610,111.14	2,894,697,986.22
其中：库存现金	4,350.86	132,87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8,605,760.28	2,894,565,111.6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8,610,111.14	2,894,697,986.22

##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3,932,436.2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8,740,1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合计	552,672,536.20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	股权取得时	股权取得成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	购买日至期	购买日至期



称	点	本	例	式		定依据	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11日	30,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4年04月11日	工商变更	50,277,326.99	256,676.24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	188,050,000.00	100.00%	购买	2014年12月18日	工商变更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30,000,000.00	188,0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0,000,000.00	188,0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123,032.39	160,002,374.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5,876,967.61	28,047,625.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子公司形成的商誉共99,138,668.48元，具体形成原因如下：

①2011年1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4,945,799.57元收购了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42%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易地斯埃2011年1月21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易地斯埃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9,729,998.05元确认为商誉。

②2011年8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875万元收购了上海尼塔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尼塔）75%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上海尼塔2011年6月30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上海尼塔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3,018,054.75元确认为商誉。2011年10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87.5万元对上海尼塔增资；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尼塔75%的股权按账面成本2,062.5万元平价转让给子公司上海东联，由此，因收购上海尼塔所产生的商誉在上海东联合并报表中体现。

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3,000万元对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占该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70%，该增资对价是以上海东联2011年10月31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上海东联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9,526,463.65元确认为商誉。

④2014年4月，本公司以3,000万元收购了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名源龙盛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25,876,967.61元确认为商誉。

⑤2014年12月，本公司以18,805万元收购了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中邦建设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28,047,625.74元确认为商誉。

⑥2014年5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东联以货币资金1,700万元收购了上海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上海东联所享有的上海时代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2,939,558.68元确认为上海东联的商誉。

⑦期末，本公司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测试方法为以子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值中本公司持有的份额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孰低判断减值情况，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加快在水生态业务战略布局。为弥补公司在水生态业务所必需的水利建设及市政公用方面资质不足的情况，公司决定收购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公司，以满足公司在水生态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主要资质有水力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施工工程总承包三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机电设备安装三级、爆破与拆除工程三级资质（证书编号为A2054033068301）。上述资质满足公司在水利工程建设、水生态治理业务拓展方面的资质需求，公司于2014年4月对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进行了收购。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东方名源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25,876,967.61元本公司确认为商誉。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资质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

壹级（证书编号A1104042011560）、城市园林绿化二级。上述资质满足公司在市政等方面的资质需求，有利于我公司在市政、生态业务拓展方面的发展，公司于2014年12月对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收购。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中邦建设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28,047,625.74元本公司确认为商誉。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9,484,803.28	29,484,803.28	2,374.26	2,374.26
应收款项	13,794,683.53	13,794,683.53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应付款项	11,156,454.42	11,156,45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123,032.39	4,123,032.39	160,002,374.26	160,002,374.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123,032.39	4,123,032.39	160,002,374.26	160,002,374.26

###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

						务报表 层面享 有该子 公司净 资产份 额的差 额		值	值	生的利 得或损 失	的确定 方法及 主要假 设	合收益 转入投 资损益 的金额
中储苗 (北京)科 技术有 限公司	152,939, 500.00	100.00%	出售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转让 协议	102,648, 687.15	0.00%	0.00	0.00	0.00	0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 接	
1、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园林设计	100.00%		设立
2、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环境景观设计	75.00%		收购
3、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园林绿化	100.00%		设立
4、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设计	70.00%		收购
5、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施工	51.00%		设立
6、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研发、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	100.00%		设立
7、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园林绿化工程维护	100.00%		设立
8、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景观设计	100.00%		设立
9、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程建设	100.00%		收购
10、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11、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12、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工程建设设计	100.00%		收购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	2,108,312.76	3,447,561.59	5,828,977.38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公司	30.00%	-6,809,468.74		10,661,032.22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00%	23,232.75		3,580,903.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977,684.07	2,098,260.94	25,075,945.01	1,760,035.47		1,760,035.47	29,636,301.61	2,002,720.03	31,639,023.64	2,966,118.79		2,966,118.79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公司	24,574,522.72	28,999,582.25	53,574,104.97	28,977,082.91		28,977,082.91	34,154,981.01	15,302,886.58	49,457,867.59	4,975,481.49		4,975,481.49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507,823.37	9,999.99	10,517,823.36	3,209,857.91		3,209,857.91	10,468,822.02	1,587.56	10,470,409.58	3,209,857.91		3,209,857.9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9,338,009.26	8,433,251.06	8,433,251.06	14,203,040.18	45,859,188.59	15,301,870.21	15,301,870.21	13,607,275.92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公司	64,648,015.29	-19,885,364.04	-19,885,364.04	9,068,751.87	64,583,657.67	12,866,247.64	12,866,247.64	-3,505,864.29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7,413.78	47,413.78	36,479.50		-493,129.83	-493,129.83	17,990.32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设计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方艾地	东方艾地
流动资产	6,871,522.30	7,825,703.5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77,934.86	883,203.58
非流动资产	596,222.03	555,268.37
资产合计	7,467,744.33	8,380,971.95
流动负债	743,790.74	2,248,074.4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43,790.74	2,248,074.4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23,953.59	6,132,897.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61,976.80	3,066,448.7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63,400.00	1,663,4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083,359.90	16,233,678.94
财务费用	-5,823.74	-3,392.13
所得税费用	599,773.49	191,457.61
净利润	591,056.12	574,372.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91,056.12	574,372.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

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624.325万元。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汇业务，因此外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 （3） 其他价格风险

目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的园林绿化工程也会面临降价的风险，但公司管理层为了避免降价而导致的盈利下降的风险，采取了优化设计结构，降低采购成本等措施规避该风险。

##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详见本附注五相关科目的披露。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何巧女	48.21	48.21
唐凯	10.10	10.1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巧女和唐凯夫妇。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无锡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无锡田园东方路野路亚垂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温州雍华园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苏州东方城苏南置地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张北万嘉置地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张北万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张北美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上海东方城美嘉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无锡田园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温州雅园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方仪	公司董事
武建军	副总经理（已离任）、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李东辉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郭朝晖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金健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已离任）
陈幸福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凯湘	独立董事
蒋力	独立董事
苏金其	独立董事
张涛	独立董事
张诚	公司董事
赵冬	监事会主席
邓建国	监事
王琼	监事
卢召义	副总经理（已离任）
韩瑶	财务负责人（已离任）
何永彩	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巧玲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国杰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接受设计服务	16,024,398.11	9,566,037.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东方城苏南置地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10,924,528.30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81,962,495.00
无锡田园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5,627,745.26	18,735,849.06
温州雅园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2,571,933.96	1,503,905.76
温州雍华园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5,160,377.36	
无锡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94,339.62
无锡田园东方路野路亚垂钓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5,377,358.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1月13日	2015年01月13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1月15日	2015年01月15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01月21日	2015年01月21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年01月24日	2015年01月24日	否
何巧女	100,000,000.00	2014年03月21日	2015年03月21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04月14日	2015年04月14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年04月16日	2015年04月16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4,500,000.00	2014年05月07日	2015年05月07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100,000,000.00	2014年05月28日	2015年05月28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70,000,000.00	2014年05月27日	2015年05月26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50,000,000.00	2014年06月06日	2015年06月06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50,000,000.00	2014年06月06日	2015年06月06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30,000,00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12月22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24,000,000.00	2013年11月12日	2015年10月25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100,000,000.00	2014年04月03日	2017年04月03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70,000,00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7年12月22日	否
何巧女, 唐凯	100,000,000.00	2013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否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	152,939,5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何巧女	1,200,000.00	1,200,000.00
唐凯	1,200,000.00	1,200,000.00
方仪	1,000,000.00	1,000,000.00
邓建国	1,000,000.00	1,000,000.00
武建军	108,742.14	1,000,000.00
韩瑶	983,373.36	596,161.98
王琼	549,257.14	440,407.27
金健	1,500,000.00	1,500,000.00
卢召义	985,546.05	950,400.00
赵冬	1,000,000.00	1,000,000.00
郭朝晖	1,083,333.33	1,199,798.00
陈幸福	1,300,000.00	649,999.98
梁明武		370,000.00
苏雪痕		66,700.00
江锡如		66,700.00
苏金其	100,000.00	33,300.00
张涛	100,000.00	33,300.00
蒋力	100,000.00	100,000.00
刘凯湘	100,000.00	100,000.00
李东辉	1,017,241.3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东方田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355.20	917.76
应收账款	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5,347,800.00	534,780.00	5,347,800.00	534,78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1,161,426.04	2,558,071.3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800,000.00	2,800,000.00

## 7、关联方承诺

## 十二、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621,7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826,678.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826,661.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 18.2 元，剩余期限为 5 年

其他说明

#### 首期股权激励情况

2011年1月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201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为：

(1) 授予日：2011年1月27日；

(2) 授予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78.98万份，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150,243,900股的比例为2.52%；

(3) 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4.89元；

(4) 激励对象对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将分四期行权，有关行权条件及行权期如下：

①等待期内，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告中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

财务报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且期权成本已经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下同）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②授予日后第二年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1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2%。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一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两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③授予日后第三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8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3%。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两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三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④授予日后第四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达到1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三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四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⑤授予日后第五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4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达到2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5%。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四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五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5) 2012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的议案》及《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激励对象由70人调整为61人，对应的33.58万份期权予以注销，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345.40万份。并且，第一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在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的期间内行权。

(6) 2012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以2012年5月25日为股票行权登记日，对提出申请行权的61名激励对象的863,500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截止2012年5月28日，公司已完成相关股份登记手续。本次行权完成后，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59.05万股。

(7) 2012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259.05万股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5,166,196股，行权价格为32.54元。

(8) 2012年12月31日因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离职，部分因考核不合格被降级，公司对上述期权进行了相关调整，调整后尚未行权的股份数为499.54万股。

(9) 2013年5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499.54万份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999.08万份，行权价格为16.16元。

(10) 2013年6月，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以2013年6月18日为股票行权登记日，对本次提出申请行权的58名激励对象的3,330,254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截止2013年6月19日，公司已完成相关股份登记手续。本次行权完成后，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66.0546万股。

由于原激励对象中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58人调整为56人，对应的15.87万份期权予以注销，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650.18万份。

(11) 2014年7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尚未行权的650.18万份股票期权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调整方法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975.27万份，行权价格为10.69元。

(12) 2014年9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的议案》，根据《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56人调整为55人，对应的9.9316万份期权予以注销。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期权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965.3339万份。

(13) 2014年10月，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对提出申请行权的55名激励对象的482.6678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截止2014年10月28日，公司已完成相关股份登记手续。本次行权完成后，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82.6661万股。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本期冲回上年计提期权费用 44,198,464.77 元，原因是 2014 年财务指标未到行权条件，第一期股票期权第四次行权权利失效。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9,610,855.6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4,198,464.77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2014年度业绩未达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四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获授的第四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数量482.6661万股作废。

## 5、其他

二期股权激励：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201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为：

- (1) 授予日：2014年12月18日；
- (2) 授予激励对象为225名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62.1700



万份，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100,871.1947万股的比例为0.85%；本激励计划预留100万份股票期权，主要基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及业务转型的重要时期，需吸引大批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加盟，对优秀人才给予股权激励是激发其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的重要手段。

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单一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期权激励所涉及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行权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3) 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8.20元；

(4)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行权日内按25%：25%：25%：25%的行权比例分期匀速。有关行权条件及行权期如下：

①等待期内，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告中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财务报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且期权成本已经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下同）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②授予日后第二年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3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一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两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③授予日后第三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9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5%。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两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三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④授予日后第四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以本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达到1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6%。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三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四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⑤授予日后第五年新增可以开始行权的、不超过已授予部分总量25%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还需满足如下业绩条件：以本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增长率

达到2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7%。如达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满四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五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如达不到本业绩条件，该等部分的股票期权作废。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无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566,276.5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5,566,276.56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公司为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序完成，应业主要求，在商业银行申请开具了履约保函，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未结清的保函金额为112,094,500.00元。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7,312,140.56	100.00%	434,001,972.65	12.06%	3,163,310,167.91	3,209,194,072.42	100.00%	285,617,676.09	8.90%	2,923,576,396.33
合计	3,597,312,140.56	100.00%	434,001,972.65	12.06%	3,163,310,167.91	3,209,194,072.42	100.00%	285,617,676.09	8.90%	2,923,576,396.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1,688,467.01	68,085,218.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61,688,467.01	68,085,218.35	5.00%
1 至 2 年	1,496,173,137.66	149,617,313.77	10.00%
2 至 3 年	282,910,688.64	28,291,068.86	10.00%
3 至 4 年	305,350,013.88	91,605,004.17	30.00%
4 至 5 年	92,164,350.37	46,082,175.20	50.00%
5 年以上	50,321,192.30	50,321,192.30	100.00%
合计	3,588,607,849.86	434,001,972.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384,296.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大同市园林管理局	731,189,298.10	20.33	99,795,965.11
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95,793,035.86	13.79	43,309,486.37
沈阳万润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7,999,457.39	11.90	34,359,988.47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17,854,240.00	6.06	21,785,424.00
滨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95,464,819.17	5.43	16,155,933.57
合计	2,068,300,850.52	57.51	215,406,797.52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203,838.93	100.00%	13,335,494.65	4.13%	309,868,344.28	247,629,273.47	100.00%	6,587,992.31	2.66%	241,041,281.16
合计	323,203,838.93	100.00%	13,335,494.65	4.13%	309,868,344.28	247,629,273.47	100.00%	6,587,992.31	2.66%	241,041,281.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5,506,860.61	7,775,343.0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5,506,860.61	7,775,343.04	5.00%
1 至 2 年	12,302,232.03	1,230,223.20	10.00%
2 至 3 年	6,270,430.73	627,043.07	10.00%
3 至 4 年	1,392,693.83	417,808.15	30.00%
4 至 5 年	3,772,077.00	1,886,038.50	50.00%
5 年以上	1,399,038.69	1,399,038.69	100.00%
合计	180,643,332.89	13,335,494.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47,502.3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8,723,226.53	40,296,630.22
保证金	70,354,966.39	35,299,446.44
备用金及其他	11,565,139.97	5,537,221.56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42,560,506.04	166,495,975.25
合计	323,203,838.93	247,629,273.47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06,189,930.41	1 年以内	32.86%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1,161,426.04	1 年以内	15.83%	2,558,071.30
沈阳市苏家屯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9.28%	1,500,000.00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9,077,783.20	1 年以内	9.00%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3,969,750.43	1 年以内	1.23%	
合计	--	220,398,890.08	--		4,058,071.30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1,056,066.59		611,056,066.59	172,749,305.07		172,749,305.0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59,942.40		3,359,942.40	3,064,414.34		3,064,414.34
合计	614,416,008.99		614,416,008.99	175,813,719.41		175,813,719.41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5,439,470.86			25,439,470.86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46,514.21			19,046,514.21		
大连东方盛景园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新道信东恺（上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2,163,320.00			22,163,320.00		
中储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		279,750,000.00		279,750,000.00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5,506,761.52		15,506,761.52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8,050,000.00		188,050,000.00		
合计	172,749,305.07	488,306,761.52	50,000,000.00	611,056,066.5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艾地 景观设计有限 公司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小计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3,064,414.34			295,528.06						3,359,942.40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94,880,435.48	2,971,922,050.84	4,650,484,462.33	2,953,493,481.92
其他业务	61,254.24		47,324.34	
合计	4,494,941,689.72	2,971,922,050.84	4,650,531,786.67	2,953,493,481.92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42,684.78	7,226,695.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528.06	287,186.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939,500.00	
合计	113,577,712.84	7,513,881.69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8,79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0,66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5,530.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648,687.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66,17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4,837.16	
合计	86,571,604.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6%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6%	0.56	0.56

##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的2014年度报告正本。
- 2、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女、公司财务负责人周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庆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杨雄、冯雪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证券发展部。